

柏克思想與英格蘭啟蒙運動

楊 肅 獻*

提 要

柏克(Edmund Burke, 1729-1797)是一個十八世紀英國的政治人物。他雖是十八世紀的人,卻與當時的主流思潮「啟蒙運動」一直存在緊張關係。他的著作常出現對「啟蒙精神」的質疑或嘲諷。過去對他的研究,有學者主張他是傾向十九世紀的浪漫運動與功利主義,也有學者認為他的思想屬於中古士林學派的自然法傳統。要之,不論何者,都認為柏克是「反啟蒙」的。對柏克來說,活在十八世紀似乎有一點時間倒錯。那麼,柏克思想是「反啟蒙」的嗎?這一篇文章的目的,是要從晚近有關啟蒙運動研究的新進展,重新檢討柏克思想與啟蒙運動——特別是英格蘭啟蒙思想——之間的關係。本文希望論證,柏克一些看似「反啟蒙」的措辭,實際上可以放在英格蘭啟蒙運動的思想脈絡中理解。

1970年代以來,啟蒙運動研究有三項重要進展:其一、強調啟蒙經驗的多元性,不再視法國思想為啟蒙運動的全部;其二、發掘「情感」或「情思」在啟蒙思想中的重要性;其三,是重新發現以經驗、實用、包容為特色的「英格蘭啟蒙思想」。從這三個角度看,柏克思想並未脫離啟蒙運動的大框架。放在「英格蘭啟蒙運動」的脈絡中,柏克思想的「十八世紀」特徵就更清楚了。哲學認識論上,柏克站在洛克的經驗論立場,重視感官經驗與實用功利;政治思想上,他主張「社會狀態」即是「自然狀態」,人在社會中享受的好處即是其「天賦權利」。這種主張是「天賦人權」說的另一種版本。宗教理念上,柏克雖反對「理神論」與「無神論」,但力主宗教寬容。「宗教寬容」是光榮革命留下的遺產,也是啟蒙思想的重要資產。

整體而言,柏克的思想既不是十九世紀式的,也不是屬於中古的。他是一個不折不扣的「十八世紀」人物,但精神上屬於比較溫和、重視經驗的「英格蘭啟蒙運動」。

關鍵詞: 柏克(Edmund Burke) 十八世紀 啟蒙運動 英格蘭啟蒙運動

* 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教授



- 一、導論：柏克是反啟蒙的嗎？
- 二、英格蘭思想與啟蒙運動
- 三、經驗、情感與啟蒙精神
- 四、自然權利、社會契約與啟蒙政治
- 五、結論——柏克與他的時代

一、導論：柏克是反啟蒙的嗎？

艾德蒙·柏克（Edmund Burke）是一位愛爾蘭裔的英國政治人物，出生於 1729 年，逝世於 1797 年。從生存年代來看，柏克是一個不折不扣的「十八世紀人」。然而諷刺的是，在許多二十世紀學者的眼中，他卻像是個不屬於、甚至是反叛他所處時代的怪胎。¹1929 年，英國歷史家歐菲烈·科本（Alfred Cobban, 1901-1968）在其重要論著《柏克與對十八世紀的反叛》（*Edmund Burke and the Revolt against the Eighteenth Century*）中，論定柏克思想是一種「對十八世紀的反叛」；²1958 年，美國的保守派學者彼得·史丹利斯（Peter J. Stanlis, 1919-）在另一本很有影響力的研究中也指出，柏克的思想「幾乎完全背離他那時代的主流精神」。³在這些學者眼中，活在十八世紀，對柏克來說似乎是一種時間的倒錯。

那麼，柏克思想應該歸屬於那一個時代？有一派學者主張柏克思想是屬於未來的、十九世紀的。科本即指出，柏克在政治思想上排斥十八世紀流行的洛克式（Lockean）個人主義的「天賦人權」理念，而明顯地

1 Frederick A. Dreyer, "The Genesis of Burke's *Reflections*,"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50 (1978, Chicago), p. 478.

2 Alfred Cobban, *Edmund Burke and the Revolt against the Eighteenth Century*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29).

3 Peter J. Stanlis, *Edmund Burke and the Natural Law*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58), p. 69.



傾向十九世紀的「功利主義」與「浪漫精神」。⁴政治思想史家莫瑞斯·克倫斯頓（Maurice Cranston, 1920-1993）則從美學上論定，柏克反對「理性主義」（rationalism）與「古典的形式主義」（classical formalism），乃是「英格蘭第一位浪漫主義的哲學家」。⁵

相對地，也有不少學者認為柏克的思想是中古式的、屬於過去的。美國學者李歐·史特勞斯（Leo Strauss, 1899-1973）探討柏克的「自然法」（Natural Law）思想，認為柏克把「自然法」思想置入「一個古典的或阿達納派的（Thomist）思想架構中」。⁶史丹利斯同樣主張，柏克的自然法觀念可溯至中古神學家阿達納（Thomas Aquinas, 1225-1274）的士林學派傳統，甚至上接西賽羅（Marcus Tullius Cicero, 106-43B.C.）的古典自然法思想。⁷法蘭西斯·坎納文（Francis Canavan, 1917-）神父則強調，柏克思想的基設「極其類似中古基督教化的亞里斯多德思想」。⁸直到最近，仍有一些學者支持此一論點。⁹在這派學者看來，柏克在精神上毋寧更接近一個「中古人」，甚或「古代人」。

我們應當如何看待這兩種對柏克思想的不同解讀？值得注意的是，上述兩種解讀雖然有別，卻有一個共同點，即都認定柏克乃是「反啟蒙的」。科本寫道：

就在啟蒙運動如日中天時，有一個運動正在發展中。它立基於本質上相反的原則，並有意識地、明確地在反抗既存的思潮。在英格蘭，這個運動的代表者，最先是柏克，然後是「湖畔詩人」——渥茲華斯（Wordsworth）、柯立茲（Coleridge）與邵西（Southey）。¹⁰

4 Alfred Cobban, *Edmund Burke and the Revolt against the Eighteenth Century*, pp. 40-53.

5 Maurice Cranston, *The Romantic Movement* (Oxford: Blackwell, 1994), pp. 48-52.

6 Leo Strauss, *Natural Right and Histor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3), p. 296.

7 Peter J. Stanlis, *Edmund Burke and the Natural Law*, p. 249.

8 Francis Canavan, *The Political Reason of Edmund Burke*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60), p. 205.

9 Joseph L. Pappin III, *The Metaphysics of Edmund Burke* (New York: Fordham University Press, 1993).

10 Alfred Cobban, *Edmund Burke and the Revolt against the Eighteenth Century*, p. 13.

1961年，美國學者路易士·布雷沃（Louis I. Bredvold）在一本批判啟蒙運動的書中說，自十七世紀以來，歐洲思想家以科學、理性的心態，顛覆古典時代傳下的自然法學說及其所有的假設，建構了一個啟蒙的烏托邦做為替代品。但柏克卻一反此一趨勢，「拒絕這些替代品，重新肯定了古代學說」；¹¹他放棄「啟蒙的美麗新世界」，回歸傳統自然法思想，「重建了社會哲學」。¹²英國史家約翰·普藍（John H. Plumb, 1911-2001）更指責柏克是一個「反智的哲學家」。¹³「這一位智者」，他說，相信「智慧是本能的與宗教的，而非理性的或知識的」，責難「理性」或「啟蒙」，認為「這些都是無稽之談，是難以理解的人類社會的一些夢幻、錯覺與空想」。¹⁴

檢視柏克一生的言行，這種論斷似乎不無道理。大家都知道，十八世紀是一個所謂的「啟蒙時代」（The Age of Enlightenment）。柏克雖然生活在這樣的時代，卻與主流思潮——啟蒙思想——一直存在著某種緊張關係。他的著作不時出現質疑或嘲諷「啟蒙精神」的文字。在《法國大革命的反省》（*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1790）中，他諷刺啟蒙運動是「一個嶄新的、征服性的光與理性帝國」，¹⁵並留下這段經典的文字：

您瞧，先生，在這個啟蒙的時代（enlightened age），我竟勇氣十足地承認：我們一般都是有種種素樸情感（untaught feelings）的人；我們不但不拋棄吾人的所有古老定見，反而要極力地珍視之。¹⁶

11 Louis I. Bredvold, *The Brave New World of the Enlightenment*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61), p. 130.

12 Louis I. Bredvold, *The Brave New World of the Enlightenment*, chap. 6.

13 J. H. Plumb, "Reason and Unreason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he English Experience," in J. H. Plumb, *In the Light of History* (London: Allen Lane the Penguin Press, 1972), p. 10.

14 J. H. Plumb, "Edmund Burke and his Cult," in J. H. Plumb, *In the Light of History*, p. 100.

15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ed. by Conor Cruise O'Brien (Harmondsworth, Middlesex: Penguin Books, 1969), p. 171.

16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83.

柏克嘲諷啟蒙運動過度崇拜傲慢的「理性」，指責「啟蒙哲士」乃是一群「崇高的形上學家」，「只問主張是否真實不謬，至於其是否導致善或惡，則全然不關心」。¹⁷

實際上，早在 1756 年，柏克就曾在《自然社會辯》（*A Vindication of Natural Society*）一書中質疑「理性」的功能。英國思想前輩波林布洛克（Henry St. John, 1st Viscount Bolingbroke, 1678-1751）主張「自然宗教」（Natural Religion），曾以「理性」的分析手法攻擊「啟示宗教」，斥之為一種迷信。柏克不贊同波氏的理性主義，乃模擬波氏筆法寫作此書以為回應。他刻意以「理性探究」態度來剖析「文明社會」，揭露了——如該書副題點出的——「人類源自人為社會的種種苦難與罪惡」。¹⁸後來，他自揭其著作旨意說：

本書的立意是要指出：拿來摧毀宗教的同一套利器，不必花多大力氣，可以同樣成功地用來顛覆政府；冠冕堂皇的論證，也可以拿來反對那些他們——儘管對其他事一概質疑——永不會允許人們質疑的事物。¹⁹

此處，柏克的本意是要提醒人們：把解剖傳統宗教的同一套方法，拿來析解政府，也有可能導致傳統政治權威的瓦解。在人間事務上，「理性探究」精神的應用也可能帶來危險後果。到 1790 年，柏克在《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中大肆批判進行中的法國大革命，撻伐他認為應為法國變局負責的啟蒙思想。自此之後，「反啟蒙」、「反智」、「保守」等很快就成為柏克牢不可破的「固定形象」。

17 Edmund Burke, "To William Weddell-31 Jan. 1792," in P. J. Marshall and John A. Wood eds.,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8), vii, p. 63.

18 Edmund Burke, *A Vindication of Natural Society or A View of the Miseries and Evils Arising to Mankind from Every Species of Artificial Society*, in Ian Harris ed., *Edmund Burke: Pre-Revolutionary Writing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p. 8.

19 Edmund Burke, *A Vindication of Natural Society*, in Ian Harris ed., *Edmund Burke: Pre-Revolutionary Writings*, pp. 9-10, "Preface".

然而，柏克真的是反啟蒙的嗎？他確實超越十八世紀的時空限制，成為新時代的先知，抑或是堅守傳統的懷舊派嗎？柏克「反啟蒙」的固定形象與《法國大革命的反省》的出版有密切的關係。假定他不曾經歷法國大革命，或沒有留下《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一書，後世對他的評價又會是如何呢？這會是一個有趣的問題。

早在 1962 年，萊斯特·克洛柯（Lester G. Crocker）就對柏克是否真的反啟蒙有所質疑。他在一篇書評中批評布雷沃過分簡化了柏克的與啟蒙的思想。在他看來，柏克思想與啟蒙運動未必不相容：「布雷沃會驚訝地發現，有多少柏克的觀念同樣可在哲士們（包括盧梭〔Jean Jacques Rousseau, 1712-1778〕）的身上找到。」²⁰然而，要到 1973 年，英國學者寇特尼（C. P. Courtney）才正式討論此一課題。他發表了〈柏克與啟蒙運動〉（“Edmund Burke and the Enlightenment”）一文，²¹呼籲學界重新檢討柏克與啟蒙運動的關係。學界習於將「啟蒙運動」理解成是「一套固定的意識型態，或是一幫理念一致、懷有一套清楚改革計畫的哲學家」。實際上，他認為，啟蒙思想內容多元，啟蒙哲士的觀點也很分歧。柏克確實排斥不少啟蒙的主流價值，但在更多方面與啟蒙觀念似無軒輊。寇特尼提醒讀者：柏克思想與啟蒙運動間，存在的可能並非只是一種單純的黑白對立關係。

在寇特尼看來，柏克一生的言行大都與其時代的關係密切。柏克早年曾嘗試過文學生涯，與當時的倫敦知識界多所接觸；他後來活躍於英國政壇，汲汲於維護那特屬於十八世紀的英國憲政制度；他畢生接受政府源自同意、宗教寬容、自由貿易、理性的政治原則等理念。考量這些事實，把柏克單純地推向「浪漫主義」或「阿達納傳統」，恐怕皆非恰當做法。這裡，寇特尼並非要否定柏克與先前或之後思想傳統的關聯，

20 Lester G. Crocker, “Review of *The Brave New World of the Enlightenment*,”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34:3 (1962, Chicago), p. 331.

21 C. P. Courtney, “Edmund Burke and the Enlightenment,” in A. Whiteman, J. S. Bromley and P. G. M. Dickson eds., *Statesmen, Scholars and Merchants: Essays in Eighteenth-Century History Presented to Dame Lucy Sutherlan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73), pp. 304-322.

更不是要否定他和啟蒙哲士間存有重大差異，而是要強調，柏克的思想「必須放回他所處的時代脈絡中來研究」。²²

寇特尼的論文挑戰了長久以來學界對柏克思想的刻板解釋。不過，他謙稱雖檢視了柏克與「法國啟蒙運動」的關聯，卻未必能真正釐清柏克與「啟蒙運動」之關係。若想釐清此一問題，學者可能須進一步考量柏克更複雜的思想脈絡。在論文的結尾，寇特尼拋出一個有趣的問題：柏克與「英格蘭啟蒙運動」（English Enlightenment）的關聯為何？²³可惜，寇特尼這篇論文似乎未引起柏克研究者太大的注意，他拋出的問題也一直沒有得到積極回響。事實上，1970年代初期，「英格蘭啟蒙運動」尚未成為學術界關注的議題。或許因此之故，一直未見有人循寇氏建議的方向，繼續探討柏克與英格蘭啟蒙運動的關係。

本文嘗試從晚近有關啟蒙運動研究的新進展，來重新檢視柏克思想與啟蒙運動——特別是英格蘭啟蒙思想——的關係。本文希望論證，儘管柏克有些言論乍聽下似與時代精神不協調，他的思想終究並未脫離啟蒙思想的大框架。他的一些看似「反啟蒙」的措辭，放在英格蘭啟蒙運動的脈絡中，可以獲得合理的解讀。

二、英格蘭思想與啟蒙運動

（一）什麼是「啟蒙運動」？

柏克因常質疑「理性」的功能或價值，遂被冠上「反啟蒙」頭銜。柏克的思想是否「反啟蒙」，從某個角度看，與人們對「啟蒙運動」本

22 C. P. Courtney, "Edmund Burke and the Enlightenment," in A. Whiteman, J. S. Bromley and P. G. M. Dickson eds., *Statesmen, Scholars and Merchants*, p. 305.

23 C. P. Courtney, "Edmund Burke and the Enlightenment," in A. Whiteman, J. S. Bromley and P. G. M. Dickson eds., *Statesmen, Scholars and Merchants*, p. 322.

質的理解有關。²⁴因此，若要釐清柏克思想與啟蒙運動的關聯，就有必要對「啟蒙運動」的涵義先做適當的界定。

那麼，什麼是「啟蒙運動」？長久以來，「啟蒙運動」被理解為是一個在十八世紀發生、以法國為中心、強調理性精神的思想運動，而「理性」與「法國」二詞，遂成為探索啟蒙運動的最主要關鍵詞。權威的《牛津大字典》給「啟蒙運動」下的定義是：「源自德文的 Aufklärung 或 Aufklarerei 一詞，有時用於指稱十八世紀法國哲學家，或其他被指為主張膚淺且自負的智識主義，以及無理的蔑視傳統與權威的人的精神與目標。」²⁵這一個定義是恰當的嗎？自 1980 年代以來，歐美學界出現了不少質疑的聲音。

在人們一般的觀念中，「啟蒙精神」幾乎等同於「理性」，而「啟蒙運動」則與「理性時代」同義。²⁶英國《柯林氏英語字典》給「啟蒙運動」下的定義是：「一個十八世紀的哲學運動，強調理性之重要和批判地重估既有觀念與社會制度。」²⁷學界討論十八世紀思想時，更常把「啟蒙運動」與「理性」相聯結，加深了這種印象。德國哲學家卡西勒（Ernst Cassirer, 1874-1945）的《啟蒙運動的哲學》（*The Philosophy of the Enlightenment*, 1951）是二十世紀研究啟蒙思想的經典，長期影響學界對啟蒙運動的解釋。書中，卡西勒指出，「啟蒙思想」有一個「本質上同質的構成力量」。他認為：

當十八世紀的人想用一個單一的詞來描述這股力量時，他們稱之為「理性」。「理性」變成了這個世紀的統一點和中心點，表達了它嚮往的和努力追求的一切，也表達了它所達成的一切。²⁸

24 Frederick A. Dreyer, "The Genesis of Burke's *Reflections*,"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50, p. 479.

25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33), vol. 3, p. 191.

26 Crane Brinton, *The Portable Age of Reason Reader* (New York: Viking Press, 1956), p. 1.

27 *Collins English Dictionary* (London: Collins, 1979), p. 486.

28 Ernst Cassirer, *The Philosophy of the Enlightenment* (Boston: Beacon Press, 1951), p. 5.

確實，史學界常強調「啟蒙運動」的主要特徵是「對理性的信仰」。²⁹傑利米·布雷克（Jeremy Black）界定「啟蒙運動」為一種「批判的探究和應用理性的傾向」。他解釋說：「理性是啟蒙思想家的目標與方法。他們相信：人們必須應用理性，不受權威和傳統的禁制，以求瞭解人、社會和宇宙，進而改進人類的狀況。」³⁰

十八世紀的法國是啟蒙運動的重心，其思想被視為是啟蒙運動的典範。史家馬修·安德生（Matthew S. Anderson）指出，啟蒙運動的批判精神、理性主義、思想解放、質疑傳統等，都是「明顯屬於法國式的」。³¹克洛柯則把法國比擬成一座「啟蒙爐灶」，並析煉出此一運動「最強烈、最極端、最爭議的要素」。³²誠如查理·法蘭科（Charles Frankel, 1917-1979）的觀察：「啟蒙運動在法國開展最活躍的生涯，各種啟蒙信念亦從法國此一啟蒙社會中心往外傳播。」³³

總之，「啟蒙運動」常被解讀為是一個單一、同質的思想運動，並以法國為其典範。如果十八世紀的法國思想是啟蒙運動「最精純的標本」，³⁴那麼，柏克思想似乎就很難逃脫「反啟蒙」的評斷。不過，1970年代以來，學界對啟蒙運動的解釋有很大的變化，此一變化有助於重新檢視柏克思想與啟蒙運動的關係。

近年來，學界對啟蒙運動的解釋已不再強調其「一元性」，而注意到其多元內涵。啟蒙運動的多元性表現在兩方面：

29 Charles Frankel, *The Faith of Reason: The Idea of Progress in the French Enlightenment* (New York: King's Crown Press, 19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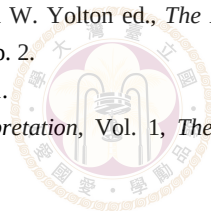
30 Jeremy Black, *Eighteenth Century Europe, 1700-1789* (Basingstoke, Hampshire: Macmillan, 1990), p. 208.

31 Matthew S. Anderson, *Europe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3rd edition (London: Longman, 1987), p. 409.

32 Lester G. Crocker, "Introduction," in John W. Yolton ed., *The Blackwell Companion to the Enlightenment* (Oxford: Blackwell, 1991), p. 2.

33 Charles Frankel, *The Faith of Reason*, p. 11.

34 Peter Gay, *The Enlightenment: An Interpretation*, Vol. 1, *The Rise of Modern Paganism* (London: W. W. Norton, 1969), p. 10.



其一，「地域」的普遍性。最近的研究顯示，啟蒙運動乃是一「泛歐洲」的文化運動，非法國所獨有。史家羅伊·波特(Roy Porter, 1946-2002)指出，啟蒙運動有豐富的內涵，不能全依法國模式來界定，否則將失去其多元面貌，而得到一個「極端曲解的啟蒙圖像」。³⁵據他觀察，在十八世紀歐洲，各國因應其特殊情況而發展出各具地方色彩的啟蒙現象。³⁶例如，學界近來發掘蘇格蘭的啟蒙思潮，視之為法國以外啟蒙運動的另一「重鎮」。³⁷

其二，「內涵」的多元性。歐洲各地歷史條件不同，其啟蒙經驗亦異。例如，許多學者從比較中發現，「啟蒙精神」其實不能刻板地等同於「理性主義」。與法國相較，蘇格蘭啟蒙運動就不特別傾向理性主義。蘇格蘭思想家，從哈其森(Francis Hutcheson, 1694-1746)到休謨(David Hume, 1711-1776)、亞當斯密(Adam Smith, 1723-1790)等，都批判過「倫理的理性主義」(ethical rationalism)，並強調「情思」(sentiments)或「熱情」(passions)因素在道德思維中扮演的角色。³⁸

又如，法國啟蒙運動有強烈的「反教士精神」(anticlericalism)，但其他地區卻未必如此。以瑞士為例，十八世紀瑞士受到笛卡爾(René

35 Roy Porter, *The Enlightenment* (Basingstoke, Hampshire: Macmillan, 1990), p. 52.

36 Roy Porter and M. Teich eds., *The Enlightenment in National Contex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37 近年來，「蘇格蘭啟蒙運動」的研究蔚為顯學，參見下列著作：H. Trevor-Roper, "The Scottish Enlightenment," *Studies on Voltaire and the Eighteenth Century*, 58 (1967, Genève); N. Phillipson, "Towards a definition of the Scottish Enlightenment," in P. Fritz and D. Williams eds., *City and Society* (Toronto: Hakkert, 1973); idem, "The Scottish Enlightenment," in Roy Porter and M. Teich eds., *The Enlightenment in National Context*; J. D. Chitnis, *The Scottish Enlightenment: A Social History* (London: Croom Helm, 1976); G. E. Davie, *The Scottish Enlightenment* (London: The Historical Association, 1981); B. Lenman, *Integration, Enlightenment and Industrialization: Scotland, 1746-1832* (London: E. Arnold, 1981); R. H. Campell and A. Skinner eds., *The Origins and Nature of the Scottish Enlightenment* (Edinburgh: John Donald, 1982).

38 "Introduction," in D. D. Raphael and A. L. Macfie eds., *The Theory of Moral Sentiments* (Indianapolis: Liberty Fund, 1982), pp. 11-14.

Descartes, 1596-1650) 與牛頓 (Isaac Newton, 1642-1727) 思想的衝擊，也經歷過一場思想革命。³⁹ 在此一運動中，教會扮演了推手的角色。瑞士長老會本來充滿喀爾文的教條主義，在受啟蒙思潮洗禮後，逐漸轉變成一種理性、寬容的「自由新教」(Liberal Protestantism)。他們主張調和理性與信仰，傾向溫和的「自然神學」，並未陷入激烈的反教士主義或無神論。⁴⁰ 同樣地，蘇格蘭教會對啟蒙運動也有積極的貢獻。十八世紀蘇格蘭教會在一群「溫和派」(Moderates) 牧師主導下，致力去除僵化的教條主義，以與當世的新思潮接軌。他們寬容地看待蘇格蘭教會內部的教義分歧，並承認非國教派的信仰自由。⁴¹ 不少溫和派牧師參與蘇格蘭啟蒙文化工作，成為啟蒙運動的旗手。

(二) 啟蒙運動在英格蘭

英格蘭與歐洲啟蒙運動的關係為何？學界幾乎公認，就淵源論，十八世紀的啟蒙運動深受十七世紀英國思想界的啟發。彼得·蓋伊 (Peter Gay) 在其經典的《啟蒙運動》(*The Enlightenment: An Interpretation*, 1969) 一書中寫道：「啟蒙運動的宣傳者是法國人，但贊助者與開路先鋒是英國人。」⁴² 安德生在《十八世紀歐洲史》(*Europe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1987) 中也說：「法國式或以法國為中心的啟蒙運動深賴英國的思想要素。」並具體指出：「伏爾泰與《百科全書》……代表的思潮，有一大體上非法國的先祖，英國人尤對其有巨大貢獻。」⁴³ 即便法國啟蒙哲士本身也都不諱言此說。某法國作家宣稱：「若無英國人，理性和哲學在

39 有關瑞士的啟蒙運動，見 Samuel S. B. Taylor, "The Enlightenment in Switzerland," in Roy Porter and M. Teich eds., *The Enlightenment in National Context*, pp. 72-89.

40 Samuel S. B. Taylor, "The Enlightenment in Switzerland," pp. 78-81.

41 Charles Camic, *Experience and Enlightenment: Socialization for Cultural Change in Eighteenth-Century Scotla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3), pp. 85-88.

42 Peter Gay, *The Enlightenment: An Interpretation*, Vol. 1, p. 11.

43 Matthew S. Anderson, *Europe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3rd edition, pp. 410-411.

法國可能仍處在最可鄙的童蒙狀態。」⁴⁴孟德斯鳩(Baron de Montesquieu, 1689-1755)對英國的讚揚已是眾所皆知;伏爾泰更推崇英國的政治自由、宗教寬容、經濟繁榮、文化創新與科學成就,視之為法國的典範。⁴⁵事實上,十八世紀歐洲文化界有一股「英國熱」(Anglomania)。⁴⁶史家吉朋(Edward Gibbon, 1737-1794)在「七年戰爭」(Seven Years' War, 1756-1763)後,前往巴黎進行「大旅遊」(Grand Tour),就親身體驗到這股熱情:「在一場勝利的戰爭後,英國的名字在歐洲大陸受到尊重。……我們的觀念、我們的流行,甚至我們的娛樂,都在法國風行;一道民族的光榮照亮了每一個人,而每個英國人都被認為是天生的愛國者與哲學家。」⁴⁷

英格蘭雖然啟發了歐陸的啟蒙運動,自身卻被認為並未發生啟蒙運動。這是長期以來史家普遍且固定的看法。據此,十八世紀的英格蘭是歐洲最開明、進步的社會,一個開明、進步的社會自然不再有「啟蒙」之必要,因而也不會出現「啟蒙運動」。不過,自1970年代以來,此一刻板印象逐漸修正。⁴⁸1970年,克雷格(Leonard Krieger, 1918-1990)在一本有關十八世紀的教科書中指出,啟蒙運動是十七、十八世紀歐洲新社會動力與舊秩序互相激盪的結果。由於此一衝突遍及全歐各地,啟蒙運動遂而是一個泛歐洲的現象,不列顛似乎也不能自外於此。⁴⁹啟蒙運

44 原文見 J. Assézat and M. Tournieux eds., *Oeuvres complètes de Diderot* (Paris: Garnier Freres, 1875-1877), iii, p. 416。此處轉引自 Peter Gay, *The Enlightenment: An Interpretation*, Vol. 1, p. 12。

45 Roy Porter, *The Enlightenment*, p. 56。詳見 Voltaire, *Letters on England*, trans. by Leonard Tancock (Harmondsworth, Middlesex: Penguin Books, 1980)。

46 Peter Gay, *The Enlightenment: An Interpretation*, Vol. 1, p. 12。

47 Edward Gibbon, *Autobiography of Edward Gibbon*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07), p. 127。

48 楊肅獻,〈英格蘭有啟蒙運動嗎?——歷史家論十八世紀的英國與啟蒙思想〉,《新史學》9卷4期(1998,臺北),頁1-38。

49 Leonard Krieger, *Kings and Philosophers 1689-1789* (New York: W. W. Norton, 1970), p. 136。

動既然是一個泛歐洲現象，則英格蘭經驗就不能僅被視為啟蒙的播種者而已，而應被看做啟蒙運動最早的花朵。事實上，克雷格曾將英格蘭與法國並列為啟蒙運動早期的兩大中心。⁵⁰ 1980 年代以來，史家波特在一系列開拓性的研究中，更重新「發現」了「英格蘭啟蒙運動」（the Enlightenment in England）。波特力主十八世紀的英格蘭有其獨特的啟蒙經驗。⁵¹

十八世紀初年，英格蘭知識界其實也已察覺到此一啟蒙的思想脈動。1706 年，哲學家沙夫士貝里伯爵（Anthony Ashley-Cooper, 3rd Earl of Shaftesbury, 1671-1713）在考察歐洲思想界的狀況後，寫給瑞士神學家勒科拉克（Jean Leclerc, 1657-1736）一封信，報告說：「有一道強烈的光芒，普照到全世界，特別是英格蘭與荷蘭這兩個自由的國度。」⁵² 哲學家柏克萊主教（George Berkeley, 1685-1753）亦宣稱看到「一道弘光，無懼於奴役與迷信，已經闖入，並開路前進」。另一位匿名作者亦指出，這個時代「受到了啟蒙，超過昔日的期望與想像」。⁵³ 英格蘭人對此一思想動向的體會，以詩人波普（Alexander Pope, 1688-1744）的形容最為生動。他在 1730 年寫過一則誄辭，以讚美啟蒙運動的導師牛頓：

自然與自然的法則，隱藏在黑夜之中；

上帝說：「讓牛頓出來吧！」然後一切都見了光。⁵⁴

50 Leonard Krieger, *Kings and Philosophers 1689-1789*, pp. 152-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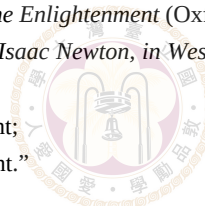
51 Roy Porter 在這方面的相關著作包括：“The Enlightenment in England,” in Roy Porter and M. Teich eds., *The Enlightenment in National Context*, pp. 1-18; “England,” in John W. Yolton ed., *The Blackwell Companion to the Enlightenment*, p. 151; *The Creation of the Modern World: The Untold Story of the British Enlightenment* (London: W. W. Norton, 2000).

52 轉引自 Peter Gay, *The Enlightenment: An Interpretation*, Vol. 1, p. 11.

53 以上兩句引文，轉引自 Ulrich Im Hof, *The Enlightenment* (Oxford: Blackwell, 1994), p. 4.

54 Alexander Pope, *Epitaph. Intended for Sir Isaac Newton, in Westminster Abbey* (1730). 原文是：

“Nature, and nature’s laws lay hid in night;
God said, Let Newton be! and all was light.”



這兩句詩反映了一個英格蘭文人對當代思潮波動的敏銳感覺，深具歷史意義。

假使英格蘭發生了啟蒙運動，則其進程為何？關於這點，歷史家有多種說法。約翰·瑞德吾（John Redwood）把英格蘭的啟蒙運動斷在十七世紀中期到十八世紀中期之間。⁵⁵瑪格莉特·傑可布（Margaret C. Jacob, 1968-）則認為啟蒙運動始於 1689 年的英格蘭：「啟蒙運動，無論溫和的或激進的形態，都開始於英格蘭，但在歐洲達到思想成熟的境地。」⁵⁶亞瑟·威爾森（Arthur B. Wilson）雖也主張「啟蒙運動最先來到英格蘭」，卻認定大約到 1700 年時，英格蘭對啟蒙運動的貢獻就已結束。⁵⁷他似乎是在暗示，十八世紀以後，啟蒙運動並未在英格蘭延續下去。

對此，史家普藍提出另一種解釋。在十八世紀，啟蒙運動在英格蘭並未死亡，而是發生了社會轉移的現象。這個世紀的前期，原本活躍的啟蒙菁英思想漸趨保守、僵化，下層社會反而培養出經驗態度或科學精神：「一種經驗的態度逐漸深入社會下層，滲進市井小民身上。」⁵⁸到十八世紀後期，英格蘭啟蒙運動不但往下層移動，而且從傳統的中心區轉移到邊緣地帶，包括文化邊區的非國教派人士、社會邊區的工商界，以及地理邊區的新興都會，如曼徹斯特、利物浦、伯明罕等。⁵⁹澳洲史家喬治·陸迪（George Rudé, 1910-1993）持有類似觀點，他認為，到十八世紀後期，啟蒙思想在英格蘭始較為活躍，但啟蒙現象都是發生在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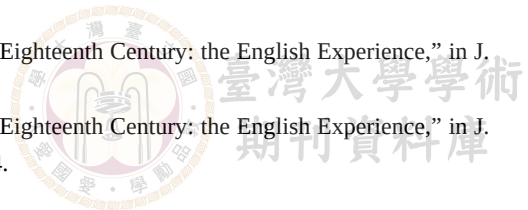
55 John Redwood, *Reason, Ridicule and Religion: The Age of Enlightenment in England 1660-1750*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76).

56 Margaret C. Jacob, *The Radical Enlightenment: Pantheists, Freemasons and Republicans*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81), pp. 79, 84.

57 Arthur B. Wilson, "The Enlightenment come first to England," in Stephen B. Baxter ed., *England's Rise to Greatness, 1660-1763*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3), pp. 1-28.

58 J. H. Plumb, "Reason and Unreason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he English Experience," in J. H. Plumb, *In the Light of History*, p. 6.

59 J. H. Plumb, "Reason and Unreason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he English Experience," in J. H. Plumb, *In the Light of History*, pp. 22-24.



離主流文化中心的邊緣地帶。⁶⁰

綜合觀之，在近代早期的歐洲，啟蒙運動發展的路徑大致如下：第一期，啟蒙思想在英格蘭發軔；第二期，啟蒙思想在法國發揚光大；第三期，啟蒙思想從法國傳布到歐陸各地，尤以德意志地區最活躍。從時間上看，十七世紀後期，英格蘭首先經驗了啟蒙運動；十八世紀以後，啟蒙運動傳布到法國，並逐漸影響歐洲大陸各地。此一發展的軌跡與一個世紀後的「工業革命」有異曲同工之妙。工業革命首先發生在 1760 年代的英國，1820 年代以後擴散到法國、比利時一帶，並在 1860 年代後傳至德意志等地區。就啟蒙運動而論，誠如蓋伊所言：「英國的經驗論轉變了法國的理性論；而法國的科學與政治宣傳家則改變了歐洲。」⁶¹

（三）英格蘭啟蒙思想的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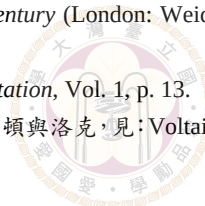
十八世紀歐陸的啟蒙運動深受到十七世紀英格蘭思想的啟發，而培根（Francis Bacon, 1561-1626）、牛頓與洛克（John Locke, 1632-1704）三位學者被尊為啟蒙運動的思想導師。⁶²英格蘭思想界在十七世紀建立了「經驗論」（Empiricism）哲學，此一學術傳統乃由培根開其端，而由牛頓與洛克發揚光大。

培根的「經驗論」是針對法國哲學家笛卡爾提倡的「理性論」（Rationalism）而來。笛卡爾主張以「先驗」（*a priori*）概念做基礎，藉數學「演繹法」（deduction）之推演，以建構嚴謹的知識系統。培根則推出一種不同的方法論：「經驗論」。培根注重「感官經驗」，重視「歸納法」（induction），主張建立可以驗證的經驗知識。後來的啟蒙思想家大都接受培根的經驗論，而排斥笛卡爾的理性論。他們認為笛卡

60 George Rudé, *Europe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holson, 1972; 3rd edition), p. 213.

61 Peter Gay, *The Enlightenment: An Interpretation*, Vol. 1, p. 13.

62 啟蒙運動的泰斗伏爾泰非常推崇培根、牛頓與洛克，見：Voltaire, *Letters on England*, chaps. 12-14.



爾的知識系統缺乏經驗基礎，儘管邏輯非常縝密，卻易流於形上的玄思。

牛頓與洛克兩人繼培根之後，分別在科學與哲學中實踐、發展了經驗論傳統。他們是大約同時代的人，也在同年代完成其主要論著，後來並成為至交。⁶³牛頓在 1687 年出版《自然哲學的數學原理》（*Philosophiae Naturalis Principia Mathematica*），他以經驗論方法來探索自然，試圖從現象的研究中找出自然法則。他表示，「哲學的全部任務」，是要「從各種運動的現象去探究自然的各種力，而後用這些力去論證其他的現象」。⁶⁴在他看來，自然研究的目的是要發現自然的結構與作用，並盡可能將其歸結為一些普遍法則；而法則的建立是靠觀察與實驗，從中導出事物的因果。

這裡，牛頓樹立一種經驗的科學態度：科學研究的目標是建立可驗證的「物理性因果」，而非揣測無法實證的「終極原因」。⁶⁵在〈哲學中的推理法則〉一文中，他說明：「除了能真實而充分地說明自然現象的原因外，我們不應當容許多餘的原因。」⁶⁶十八世紀的啟蒙思維，包括柏克的思想，深受此一觀念的影響。

正如牛頓以經驗方法探討自然現象，洛克也以經驗方法來研究人的認知行為，發展出哲學的「經驗主義」知識論。他在 1689 年發表《論人的理解力》（*Essay Concerning Human Understanding*）一書，提出一套以「感官經驗」為基礎的認識論。他主張，人的心靈原初猶如一張「白紙」（*tabula rasa*），不帶有任何的「先天觀念」，人的所有知識都是形成於「後天」：吾人的感官從外在世界接收到種種經驗資料，經過心

63 有關牛頓與洛克之間的思想關係，參見：G. A. J. Rogers, "The Empiricism of Locke and Newton," in S. C. Brown ed., *Philosophers of the Enlightenment* (Brighton, Sussex: The Harvester Press, 1979), pp. 1-30; G. A. J. Rogers, "Locke's Essay and Newton's Principia,"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39: 2 (1978, Philadelphia), pp. 217-232.

64 H. S. Thayer ed., *Newton's Philosophy of Nature: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New York: Hafner Publishing Company, 1953), p. 10.

65 傅偉勳，《西洋哲學史》（臺北：三民書局，1987），頁 240、257。

66 H. S. Thayer ed., *Newton's Philosophy of Nature*, p. 3.

智的歸納與聯結，而形成各種「知識」。

洛克的經驗論在英倫地區普遍受到知識界的支持，遂為「英格蘭啟蒙運動的主導精神」。⁶⁷《論人的理解力》一書出版後一再重印，到1760年已達九版。洛克的知識論被納入教材，傳授給青年學子，甚至寫入百科全書，普及給大眾。⁶⁸史家普藍即指出，在十八世紀英格蘭，由於工商業提供許多機會，下層民眾逐漸視追求知識為社會流動的管道。許多都市的技工、藝匠、廠主開始有「知識即力量」的觀念，熱烈「追求實用知識」。在當時，透過公共演講、流動圖書館與讀者俱樂部等管道，科學知識逐漸往下滲透，經驗主義態度也散布到社會下層。⁶⁹

在英格蘭，哲學的「經驗主義」有助於在社會上與政治上養成一種「實用精神」（Pragmatism），這正是英格蘭啟蒙思想的重要特徵。⁷⁰在十八世紀，英格蘭啟蒙人物重視的是理想的實踐，而非理論的建構。在前一世紀，他們的思想前輩已經擘劃好一個「啟蒙社會藍圖」，並在1688年革命中確立了一個可助其實踐的憲政秩序。對他們而言，其主要任務是致力維繫此一憲政秩序的運作，以確保此一啟蒙社會藍圖可以完美地實現。⁷¹

牛頓與洛克同是英格蘭思想與啟蒙運動的重要橋樑，他們對啟蒙思想的影響是多面的，並不僅限於哲學上的經驗論。在政治思想與自然觀念上，他們的理念也給予後來的啟蒙思想家諸多啟發。

以牛頓來說，他在《自然哲學的數學原理》中提出「萬有引力定律」，指出宇宙自然中各物體皆互相吸引，引力大小與兩物體質量的乘積成正比，而與其距離的平方成反比。他用此一理論來解釋宇宙自然的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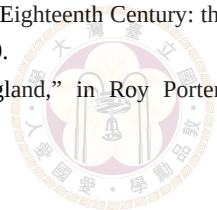
67 Roy Porter, *The Creation of the Modern World*, p. 66.

68 Roy Porter, *The Creation of the Modern World*, pp. 66-71.

69 J. H. Plumb, "Reason and Unreason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he English Experience," in J. H. Plumb, *In the Light of History*, pp. 14-19.

70 Roy Porter, "The Enlightenment in England," in Roy Porter and M. Teich eds., *The Enlightenment in National Context*, p. 8.

71 Roy Porter, *The Enlightenment*, pp. 54-55.



認為這可以解釋蘋果何以往地表面掉落、行星何以在環繞太陽的軌道上運轉。從這些發現，牛頓推斷：宇宙並不是一個有機體，而是一座巨型的機械，萬物都在此一機械系統之中；而自然的運作看似變化多端，實際上是循著一定的規律，並可化約成一套簡單、統一的法則。

牛頓在此建構了一套機械論的「宇宙觀」，但他並未陷入唯物的無神論中。他是個虔誠的英國國教徒，相信上帝的存在，並試圖用他的科學發現證明之：「這些定律或許可讓深思的人相信有一個神的存在。」⁷²不過，上帝的存在是無法實證的，牛頓其實是從「創造物」的存在，來推證「造物者」的存在：「我們只是通過上帝對萬物最聰明、巧妙的安排……才對上帝有所認識。……我們在不同時間、不同地點看到的所有自然事物，只可能發源於一個必然存在的上帝的思想和意志。」⁷³他說：「此一由太陽、行星和彗星構成的最美妙體系，只能來自一個全智全能的神的督促和主宰」。⁷⁴行星的運動不能出之某一個自然原因，而應是「由一個全智的主宰者的推動」。⁷⁵引力固可以使行星運動，然而若無神的力量，他強調，它們就絕不能像現在這樣做繞太陽轉的圓週運動。這種現象無法由純自然的原因來解釋，因此「我不得不把我們這系統的結構歸諸於一個全智的主宰」。⁷⁶

這一種神學觀點對啟蒙時代的「自然神學」（natural theology）有深遠的影響。從十七世紀後期到十八世紀前期，歐洲的自然神學家大都循著牛頓的理念，提出一種「設計論」（argument from design）來證明上帝的存在。他們堅信從宇宙這個完美的「設計」（design）的存在，可以推斷必然有一個「設計者」（designer）的存在，而這個「設計者」即是自然神論的「上帝」。

另一方面，洛克在 1690 年出版了《政府二論》（*Two Treatises of*

72 H. S. Thayer ed., *Newton's Philosophy of Nature*, p. 46.

73 H. S. Thayer ed., *Newton's Philosophy of Nature*, p. 44.

74 H. S. Thayer ed., *Newton's Philosophy of Nature*, p. 42.

75 H. S. Thayer ed., *Newton's Philosophy of Nature*, p. 47.

76 H. S. Thayer ed., *Newton's Philosophy of Nature*, p. 53.

Government），提出其著名的「自然權利」（natural rights）論。根據他的理論，人類原本處在一種「自然狀態」（state of nature）中，循著「自然法」生活，享有完全的「自然權利」。自然狀態是一種完全自由的狀態，不存在公共權威，人們遇有不平則自力救濟以求自保。在此狀態下，人人皆為自己之判官，導致衝突不斷，而人們理論上雖完全自由，實際上難以伸張其自然權利。為了避免此種不便，人們乃自願結合，透過「社會契約」（social contract）進入社會狀態；他們讓渡出一部分的自然權利，信託給政府形成公權力，以做為社會的共同裁判。不過，洛克強調，政府的職責應是保護人民的「生命、自由和財產」等權利；一個政府若悖離此一目的，則人民有權將權力收回，另立新的政府。⁷⁷ 洛克還進一步主張，人民為確保「自然權利」不受侵害，擁有不容置疑的「抵抗權」（Right of Resistance）。⁷⁸

洛克積極主張的「自然權利」，正是英格蘭人聲稱其在 1688 年的光榮革命（Glorious Revolution）中確保的傳統「自由」（Liberty）。1689 年，「權利法案」（Bill of Rights）通過後，這種「自由」以清單方式具體臚列，受到「英國憲制」（British Constitution）的保障。這就是英格蘭人一向自豪的光榮革命遺產，也是前述英格蘭啟蒙社會藍圖的核心價值。到十八世紀，英格蘭人基本上已視「自由」的保障為當然，其關懷重點轉為：在新的憲政秩序下，英格蘭是否會淪於個人專制或無政府狀態？個人自由與政治穩定能否相容？個人的富裕是否會破壞社會的整

77 有關洛克的政治理論，參見：M. Seliger, *The Liberal Politics of John Locke* (New York: Praeger, 1968); John Dunn, *The Political Thought of John Locke: An Historical Account of the Argument of the "Two Treatises of Governmen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9); Geraint Parry, *John Locke* (London: Routledge, 1978); Richard Ashcraft, *Locke's Two Treatises of Government* (London: Allen and Unwin, 1987); D. A. Lloyd Thomas, *Locke on Government* (London: Routledge, 1995).

78 有關洛克的「抵抗權」論，詳見 John Locke, *The Second Treatise of Civil Government and A Letter Concerning Toleration*, ed. by J. W. Gough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48), chap. 18: "Of Tyranny".

合？⁷⁹

在啟蒙的英格蘭，洛克遺留下來的政治理念或語言，包括「自然狀態」、「自然權利」、「信託」（trust）、「社會契約」、「抵抗權」等，仍然經常在各種政治論辯的場合，被拿來做為思想論戰的工具。⁸⁰

本文主要是從哲學的經驗主義與自然權利的政治思想兩個角度，來檢視柏克思想與英格蘭啟蒙運動的關係。

三、經驗、情感與啟蒙精神

（一）柏克與啟蒙心靈

1757年，柏克在愛爾蘭都柏林三一學院（Trinity College, Dublin）讀書時，出版一本美學的論著《吾人有關崇偉與美之觀念的哲學探原》（*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Origin of our Ideas of the Sublime and Beautiful*，以下簡稱《哲學探原》）。這部書採取洛克的「感覺論」心理學方法，探討人的各種「熱情」與美感產生的關聯。這一種美學理論跳脫了笛卡爾的純理性思維，被認定是一種對「新古典主義」美學的反叛。柏克遂而被視為「浪漫主義者」。⁸¹柏克是浪漫主義者嗎？這是一個值得探討的問題。

柏克雖然被後世視為政治思想家，但他很少寫作理論性或哲學性論著。柏克後來走入英國政壇，在國會雄辯滔滔，成為知名雄辯家，也留下不少文稿。不過，這些文稿大多數是國會的發言或紀錄，談的大都是現實的政治議題。《哲學探原》是柏克少數傳世的理論性著作之一，書

79 Roy Porter, *The Enlightenment*, pp. 54-55.

80 H. V. S. Ogden, "The State of Nature and the Decline of Lockian Political Theory in England, 1760-1800,"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46 (1940, Washington), pp. 21-44; H. T. Dickinson,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Theory of Natural Rights in Late Eighteenth and Early Nineteenth Century Britain," in *Studien Zum Achtzehnten Jahrhundert*, 1 (1995, Hamburg), pp. 23-47.

81 Maurice Cranston, *The Romantic Movement*, pp. 48-52.

中保存了不少珍貴材料，可供學者考察他的思想風格與研究取徑。

《哲學探原》主要是在探討「美學」理論，這是啟蒙學術的一個重要課題。⁸²歐洲美學思想源於古希臘，歷經羅馬、中古世紀、文藝復興時期，到啟蒙運動時期而粲然大備。⁸³十八世紀英國藝文界熱烈探討美學課題，其主要議題有二：其一、「鑑賞力」（taste），討論藝術判斷的原則；其二、「崇偉」（sublime）與「美」（beauty）等概念，分析重要美感觀念的起源與性質等。⁸⁴許多作家都出版相關論著，如：1725 年，哈其森出版《吾人有關美與德行之起源的探究》（*An Inquiry into the Original of our Ideas of Beauty and Virtue*）；1753 年，霍加斯（William Hogarth, 1697-1764）出版《美的分析》（*Analysis of Beauty, Written with a View of Fixing the Fluctuating Ideas of Taste*）；1755 年，庫波（John Cooper, 1723-1769）發表《論鑑賞力》（*Letters Concerning Taste*）；1757 年，休謨也發表他的〈論鑑賞力的標準〉（“Of the Standard of Taste”）一文。柏克係在此一脈絡之下出版其《哲學探原》，也獲得英國藝文界的好評，成為啟蒙運動重要的美學論著。

這部論著無論在形式或內涵上，都顯露清晰的「啟蒙精神」。首先，書名中的“Philosophical Enquiry”二字本身即深富啟蒙意味，尤其“Philosophical”一字乃啟蒙時代的典型用詞。在近代早期歐洲，「科學」被稱做「自然哲學」（Natural Philosophy），許多論著的書名都冠有「哲學的」一詞，意指「對某主題做客觀的探究」。⁸⁵典型的如 1665 年成立的英國「皇家學會」（Royal Society），其出版的學報即命名為《哲學彙刊》（*Philosophical Transactions*），內容主要是報導科學研究動態、刊登科學論文等。在十八世紀的英格蘭，以「哲學探原」或類似辭彙做

82 有關啟蒙時代歐洲的美學思潮，見 Ernst Cassirer, *The Philosophy of the Enlightenment*, chap. 7.

83 有關歐洲美學史的發展，參看 Monroe C. Beardsley, *Aesthetics, from Classical Greece to the Present* (New York: Macmillan, 1966).

84 Monroe C. Beardsley, *Aesthetics, from Classical Greece to the Present*, pp. 191-192.

85 F. P. Lock, *Edmund Burke*, Vol. 1, 1730-1784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35.

書名是學界的一種風氣，這只要檢蒐當時的圖書目錄即可窺知一二。⁸⁶

《哲學探原》的書名讓人聯想到哲士伏爾泰的《哲學書簡》（*Lettres philosophiques*, 1734）或《哲學辭典》（*Dictionnaire philosophique*, 1768）。在十八世紀的法文中，“philosophique”一字有「探究的」、「懷疑的」、「樂觀的」、「理性的」、「世俗的」等義，這些解釋幾乎包含了啟蒙精神的重要面向。⁸⁷《哲學探原》是對「崇偉」與「美」等美

86 舉例如下：Anonymous,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some of the most considerable phenomena's of nature. In two parts* (London: W. Mears and J. Brown, 1715); Anthony Collins, *A philosophical inquiry concerning human liberty* (London: R. Robinson, 1717); Philo-sophos,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nature of gravity* (London: A. Bettesworth, 1726); William Warburton, *A critical and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causes of prodigies and miracles, as related by historians. With an essay towards restoring a ...* (London: Thomas Corbett, 1727); Richard Bradley,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late severe winter, the scarcity and dearness of provisions, ... with letters from many eminent physicians ...* (London: J. Roberts and R. Montagu, 1729); George Turnbull,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concerning the connexion betwixt the doctrines and miracles of Jesus Christ. In a letter to a friend* (London: R. Willock, 1731); Samuel Strutt,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physical spring of human actions, and the immediate cause of thinking.* (London: J. Peele, 1732); Anonymous,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concerning the nature, use, and antiquity of hemp. As it was deliver'd in a common-place. In a famous university* (Dublin: Anne Croke, for T. Thornton, 1733); Anonymous,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properties of electricity ... In a letter to a friend* (London: M. Cooper, 1746); Richard Cumberland,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laws of nature ... Wherein also, the principles of Mr. Hobbes's philosophy... are examined into, and confuted ...* (Dublin: Samuel Powell, 1750 [1751]); John Rotheram, *A philosophical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properties of water. With elegant copper-plate figures of the several salts* (Newcastle upon Tyne: I. Thompson, Esq, 1770); Samuel Farr,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nature, origin, and extent, of animal motion, deduced from the principles of reason and analogy* (London: T. Beckett and P. A. D'Hondt, 1771); Patrick Leslie, *A philosophical inquiry into the cause of animal heat: with incidental observations on several phisiological and chymical questions ...* (London: S. Crowder and J. Robson. - A. Gordon, and C. Elliot, Edinburgh, 1778); Robert Harrington, *A philosophical and experimental enquiry into the first and general principles of animal and vegetable life: likewise into atmospherical air ...* (London: T. Cadell, 1781).

87 Linda Kirk, "The Matter of Enlightenment," *Historical Journal*, 43:4 (2000, Cambridge), p.

感的起源進行客觀的科學探究，態度是自然的、理性的與科學的，反映出啟蒙英格蘭的學術心態。

柏克探討美學問題的手法也很有系統，講究方法，顯露出一種「理性」態度。這點常為研究柏克的學者忽略。《哲學探原》首先有系統地描述各種對事物的感性反應，再依啟蒙美學分類法把探論主題析解成較小的子題，而後逐項討論，可謂整體架構完整，邏輯層次分明。⁸⁸全書以一個長篇導論〈論鑑賞力〉（“On Taste”）開宗明義，正文分為五部，系統地討論「崇偉」與「美」兩大美學概念。第一部對「崇偉」與「美」的概念下界定，並對「吾人最主要的熱情進行系統的分類與整理」；⁸⁹第二與第三部則分別說明與「崇偉」與「美」兩觀念對應的各種熱情；第四部進而探究「引發崇偉與美的觀念的動因」；⁹⁰最後一部簡要討論「文字」如何引致熱情。柏克以冷靜、客觀的態度進行討論。

（二）人性與法則

自從科學革命以來，歐洲學者以「自然」做為探索對象，試圖找出其運作「法則」。他們相信，自然的運轉是由一些普遍的法則所主宰，牛頓的「萬有引力定律」即是此類法則之一。到十七世紀下半葉，學界研究的對象從「自然」轉到「人」本身，以洛克為代表。洛克探討人如何獲得知識的原理，建立了經驗主義知識論。十八世紀啟蒙思想家承繼洛克學風，發展出一種「人學」，⁹¹詩人波普在哲學詩集《論人》（*An Essay*

1133.

88 Keith E. Welsh, “Edmund Burke” in *Dictionary of Literary Biography*, Vol. 252, *British Philosophers, 1500-1799*, ed. by Philip B. Dematteis and Peter S. Fosl (Detroit: Gale Group, 2002), p. 90.

89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Origin of Our Ideas of the Sublime and Beautiful*, ed. by Adam Philip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p. 48. 以下此書略稱為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90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17.

91 有關十八世紀的「人學」，參見 Franklin L. Baumer, *Modern European Thought: Continuity*

on Man, 1733) 中稱為「人的研究」(the study of man)。⁹²啟蒙的「人學」研究「人」，目的是要找出人的行為法則，做為社會改良的依據。

啟蒙的「人學」受到自然哲學的影響，主張人類有共同的人性。柏克也接受此一假定，確信有一些「全人類所共同」、且「有根據與確定」的「影響人的想像的原則」。⁹³就美學而言，人的「鑑賞力」確實有「固定的原則」，而人的「想像」也是受到「某些不變、確定的法則」所影響。⁹⁴人與人之間若缺乏「共同的判斷與情感的法則」可資遵循，柏克擔心，社會生活將難以運作：

表面上看，我們在推理上彼此差異甚巨，似乎不下於我們在欲求上的差異。但是，儘管有此一差異——我認為那只是表面的、非真實的——理性與鑑賞力兩者的標準，有可能是所有人類都相同的。因為，人類中間如果不存在某些共同的判斷與情感的法則，那麼人們就無法把握彼此的理性與情感，而難以維繫正常的生活往來。⁹⁵

柏克主張，人的各種熱情所引發的作用有其一致性與規律性：「愛、悲、懼、怒、愉，所有這些情感都曾經各自影響過每一個人的心靈；然它們並不是任意地、胡亂地產生影響，而是依循著一些確定的、自然的和規律的原則。」⁹⁶他相信吾人可以經由此一探究，抽繹出有關人的「熱情」如何激發出「崇偉」與「美」等觀念的「法則」。⁹⁷

然則，這些「法則」應當從何而求得？在這方面，柏克是個十足的洛克經驗論派。他在《哲學探原》中試圖以感覺論心理學方法，探討人的「美感」觀念的來源。他明顯係接受洛克的白紙論，主張美感乃是感

and Change in Ideas, 1650-1950 (New York: Macmillan, 1977), part iii, chap. 2.

92 Maynard Mack, *Alexander Pope, A Lif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p. 522-550.

93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3.

94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2.

95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1.

96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22.

97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



官從美的事物中所獲得的一些真實的「美感」經驗。以「痛感」與「快感」的產生為例：「人的心靈經常——而我認為大部分——是處在非痛、非愉的狀態中，我稱之為一種中性狀態。」在中性狀態下，感官因收受到真實的疼痛或愉悅經驗，而產生了痛感或快感：

假如在這種中性，或放鬆，或平靜的狀態下，你突然聆聽一場音樂會；或假定某一形狀姣好、顏色亮麗的物品呈現在你眼前；或想像你的鼻子被饗以一朵芳香的玫瑰；或在不渴的情況下你將飲一杯美酒；或在不餓的情況下嚐一些甜肉。你的所有感官，包括聽覺、嗅覺、味覺，都毫無疑問地會找到一種愉悅。假定從另一方面來看，一個人在類似的中性狀態下，受到一記重擊，或喝某種苦藥，或耳朵聽到某種尖銳刺耳的聲音。此處，並沒有移除任何愉悅，然而他卻感覺……到一種非常清晰的痛感。⁹⁸

對此，過去的學者——包括洛克本人——經常持著一種「相對觀」，主張痛感與快感兩者乃是相對的感覺。痛感源於快感的移除，而快感也來自痛感的減輕或終結。柏克則反對此說，強調：「痛感與快感，就最單純與自然的感受方式而言，各都具有一種明確的特質，其存在絕不必然是相對的。」在他看來，痛感與快感兩者都是實質的、真實的感覺：「如果在有痛感之前，我沒有感覺過真實的快感，我就毫無理由去判斷任何快感的存在，因為只有真正地感受到時才有快感。同樣地，我們也可以這樣論述痛感。」⁹⁹

柏克的「人性論」保有明顯的機械論色彩。他觀察指出，人的「感覺」（feelings）大都源自「物體的某些特質，經由感官的媒介，機械地在人的心靈發生作用」；¹⁰⁰它們係「單純地」源自吾人「身體的機械性結構，或者心靈的自然架構或組織」。¹⁰¹人的生理器官結構是相同的，

98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p. 30-31.

99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30.

100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02.

101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41.



其感官的運作因而也應具有一致性：「我們確實，而且必須假定：由於所有人的器官幾乎或完全相似，因此它們感知外來物體的方式也都相同或差別不大。」¹⁰²在啟蒙運動時代，歐洲學界大都接受此種人性觀。

在《哲學探原》一書中，柏克主張應從「物理的」（physical）原因來探討人們「各種熱情的本源」。¹⁰³牛頓傳統下的近代科學傾向於探討自然現象的「外在動力因」，而不是去揣測那些無法實證的「終極原因」（ultimate cause）。¹⁰⁴柏克接受了這一種觀念，意欲「探究崇偉與美的動因（efficient cause）」：

假若我們能發現心靈的何種感覺會造成身體的何種情緒，以及與身體的那些獨特感覺和性質會在心靈中引發某些確定的熱情而非其他，則我想可以做的就不少了。這對建構有關吾人熱情的明確知識不無幫助。¹⁰⁵

有關事物因果的探究，他認為，「所有我們能做的就是這些了」。¹⁰⁶這似乎也是牛頓研究自然的態度，他在討論「引力定律」時曾說：「對我們而言，能知道引力確實存在，且按照我們說明的那些定律產生作用，還可以廣泛用來解釋天體和海洋的一切活動，這就已經足夠了。」至於物體之間何以會產生引力作用，牛頓坦承他「無法從現象中推導出來」，因此「不做任何假說」。¹⁰⁷柏克同樣認為，事物的「終極原因」的探討乃屬不可能之事：

我不敢說我將能解釋，何以身體的某些感覺會在心靈上引發這種而非那種獨特的情緒，或者為何身體終竟會受到心靈的影響，或者為何心靈會受到身體的影響。只要做一點思考，就會顯示這是不可能

102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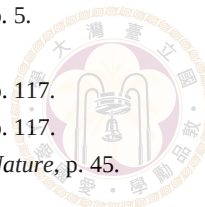
103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5.

104 傅偉動，《西洋哲學史》，頁 257。

105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17.

106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17.

107 H. S. Thayer ed., *Newton's Philosophy of Nature*, p. 45.



的事。¹⁰⁸

當牛頓僅止於探討「外在動力因」時，他確實找到了可以有效解釋某些自然現象的法則；但當他意圖進而追索其「終極原因」時，卻陷入了困難。柏克觀察指出：

當牛頓最初發現引力的性質，並確定其法則時，他發覺它可以很完美地解釋自然界幾種最引人矚目的現象；然而，就整個事物體系而言，他也僅視引力為一種效果（effect），那時他並沒有繼續追索其原因。但是當他後來開始以一種微妙的以太（aether）來解釋它時，這位偉人……似乎就已離開其一貫謹慎的問學方式。因為，即使有關此一課題的所有問題都充分地獲得證明，我認為它留下來的難題，仍與它發現到的一樣多。¹⁰⁹

終極原因的探討是不可能有結果的，因為「即令我們能再前進一步，各種困難仍會存在，而我們距離第一因（first cause）仍然一樣遙遠」。柏克下結論說：「那一個接著一個，甚至可上推及上帝本身的大因果鍊，永遠不可能由我們任何的努力而解開。」¹¹⁰

柏克如何探索人們進行美感判斷時根據的共通法則？為建立「關於吾人情感之確實理論，或其真正來源的知識」，他指出，必須「藉由努力檢視藏在吾人胸中的種種激情；藉由小心考察吾人從經驗中發現影響這些激情的事物的各種屬性；藉由冷靜、用心探究自然的種種法則——透過這些法則，上述屬性可以影響肉體，因而激發吾人各種激情」。¹¹¹在研究的實際操作上，柏克呼籲人們應謹慎與務實：「我們必須以一種小心的，我幾乎要說幾近於戒慎的方法來進行。當我們還不敢說會爬之時，我們不能意圖想飛。」他建議了一套研究程序，首先是「分析」與「驗證」：

108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17.

109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17.

110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17.

111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



在考量任何複雜事物時，我們應逐一檢查其組成中的每個清晰要素；將每一樣事物都化約成近乎最簡單的要素。之後，我們應根據此一組成的效果來重新驗證原則，並用這些原則的效果來重新驗證此一組成。

其次，是進行「比較」與「歸納」：

我們應把我們的主題，拿來與性質類似、甚至矛盾的事物相比較。因為種種發現有可能，甚至經常是由對照而獲得，而單面觀察是看不到的。我們進行越多次的比較，我們的知識就可能證明是更普遍和更確定，因其是建立在一個更廣泛、完美的歸納方法上。¹¹²

這幾乎可說是一段完整的方法論的論述，裡面浮現牛頓清晰的影子。牛頓的科學方法注重「分析」，主張從現象分析中去建立通則。¹¹³在《論光學》（*Opticks*, 1704）中，他說：「就像數學一樣，自然哲學在研究困難事物時，總是先用分析的方法，再用綜合的方法。此一分析方法包括實驗和觀察，用歸納法從中提出普遍的結論，而且不讓這些結論遭到異議，除非這些異議來自實驗或其他確定的真理。」¹¹⁴

總之，柏克假定人的行為背後由一些普遍性的原則主導，而人的「觀念」可以化約成一些「固定的或一致的原則」。這是一種典型的啟蒙人性論，即假定人有「共同性」，而與強調人的「個別性」與「特殊性」的浪漫主義精神有別。在研究的取徑上，柏克採取的既不是純理的演繹，也不是浪漫的直觀，他遵循的是一種經驗、科學的分析，展現出十足的啟蒙精神。

（三）經驗與理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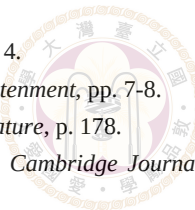
做為一個經驗主義者，柏克的思想有明顯的「反理論性格」。¹¹⁵他

112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4.

113 Ernst Cassirer, *The Philosophy of the Enlightenment*, pp. 7-8.

114 H. S. Thayer ed., *Newton's Philosophy of Nature*, p. 178.

115 Morton J. Frisch, "Burke on Theory," *The Cambridge Journal*, 7:5 (1954, Cambridge), p.



重經驗而輕理論，常在言論中表露出對「理論」、「推理」的不信任。

《哲學探原》曾以工匠發明為例，強調人的諸多作為並不一定需要理論的指導：「手藝匠們製作，甚至發明許多機械，卻對其遵循的原理毫無精確的知識。」事實上，他繼續道：

我認為人們常在理論方面發生錯誤，卻在實務操作上完全正確。我們很欣慰，事實確實是如此。人們經常在依感覺行事時正確無誤，但當他們爾後從原理上對其進行推理時卻甚拙劣。¹¹⁶

1770年，柏克在一篇〈有關當前不滿之原因的一些思考〉的政論中，以幾乎同樣口吻說：「有關政府的失職問題，當人們用感覺去感受時，很少是錯的；但當他們空論其原因時，卻很少是對的。」¹¹⁷柏克堅信：人們對於自己的種種感覺是不容易出錯的。¹¹⁸沒有任何事物可以比人們自己的感覺更為確定。

由於注重「經驗」，柏克認為抽象的理性經常並不是可以依恃的判準：「我不會站出來，在形而上、抽象性的貧乏與單一中，按抽離具體事物相互聯繫的簡單觀點，去讚揚或譴責任何與人類行動和關懷有關的事情。」¹¹⁹政治上，人民的實際感受才是可靠的指標。國家是為了照顧人民的福祉而設立，而人民幸福與否的指標應是「他們的感受和情緒，而不是任何關於他們權利的理論」。政治行動的準則既然是謀求人民的幸福，那麼「這一準則將自然而然……引導我們面對一個民族獨特的情況，引導我們瞭解人民的想法、愛好、習慣和一切使生活各具特色的條件」。¹²⁰政治實踐不能只單純地考慮理論的完美與否，而須考量到各種

292.

116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49.

117 Edmund Burke, "Thoughts on the Causes of the Present Discontents (1770)," *The Works of the Right Honorable Edmund Burke* (London: George Bell and Sons, 1854-1889), i, p. 311. *The Works of the Right Honorable Edmund Burke* 以下略稱為 *Burke's Works*。

118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p. 30-31.

119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p. 89-90.

120 Edmund Burke, "Speech on the Petition of the Unitarians," *Burke's Works*, vi, pp. 116-117.

複雜的因素；政府的作為遂而「應該順應特定時期的特殊情況，順應相關人民的氣質和性格」，¹²¹而不能刻板地遵循抽象的理論。

柏克的反理論性格，在其 1790 年的《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一書中臻於極致。在這部書中，他多方嘲弄法國立法者是以「算術的」與「幾何學的」心態在處理複雜的社會、政治問題。其中，最經典的是他對國民會議（National Assembly）的強烈批評，指其在重構地方行政區劃時，不尊重地方歷史與人文傳統，卻完全根據數學的精確概念，把法國的新政治秩序納入一個「純屬理論性的體系中」：

法國的建設者把他們發現到的一切都當做是垃圾般給清除掉了，並且像他們擅於裝飾的園丁一樣，把所有事物都納入一個精確的標準。他們提出要把全部的地方和全國立法機構，建立在三個不同類的基礎上：一個是幾何學的（geometric），一個是算術的（arithmetical），以及第三個是財政的（financial）。第一個他們稱為地域的基礎，第二個為人口的基礎，以及第三個為賦稅的基礎。為了實現這些目標，他們把全國領土劃分為 83 個規則的正方形，各為 18 里格（league）乘以 18 里格。這些大的分區稱為州（Department），而他們又繼續將州以正方形的量度分成 1720 個地區，稱之為公社（Commune）。他們又繼續往下劃分，以正方形的計量方法來分成更小的區域，稱之為區（Canton），總數是 6,400 個。¹²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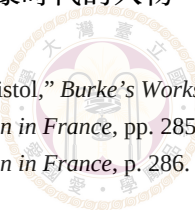
對於國民會議此一政策，柏克譏諷說，並「不是根據任何政治的原則，而是根據恩培多克勒（Empedocles, 490-430 B.C.）和卜豐（Georges-Louis Leclerc, Comte de Buffon, 1707-1788）的體系中，一種以幾何學的方塊套方塊的新鋪砌法」。¹²³在這裡，柏克幾乎是以「經驗論」的論述在對抗「理性論」的心態。

不過，柏克終究是一個活在啟蒙時代的人物，他辯稱自己其實並不

121 Edmund Burke, "Letter to the Sheriffs of Bristol," *Burke's Works*, ii, p. 31.

122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p. 285-286.

123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286.



排斥理性或理論：「我並不詆毀理論和思辨——不，因為那不啻是詆毀理性本身。」¹²⁴他相信，理性是人的一種天賦能力，而人也會自然地進行「推理」活動。事實上，柏克關心的並不是推理此一活動本身，而是如何進行穩當的推理。他主張：既然「無法阻止人去試探這種推理，也無法防止其影響到吾人的實作」，那麼不如因勢利導，「做一些努力以使其正確，並立基在穩當的經驗基礎上」。¹²⁵就此而言，把柏克歸類為反理論派可能會是一種失之簡化的看法。

「任何時候」，柏克宣稱，「當我發言反對理論時，我總是意指一種脆弱的、錯誤的、虛妄的、無根據的，或不完善的理論」。¹²⁶他反對的是抽象、形上的玄思，但接受以經驗做基礎的理論。《哲學探原》對「理論」有積極的態度：

縱使萬一吾人無法使這類影響的結果與吾人的原則一致，這也永不能推翻那建立在確定、無可爭辯之事實的理論。一個理論若建立在實驗上，而非來自臆測，在其解釋能力範圍內它總都是有效的。吾人沒有能力將其無限地往前推，這全然不能拿來做為反對它的論證。此一無能有可能是歸因於吾人對某些必要媒介的無知，或者不夠盡力，或者許多其他因素。但是，這並不包含吾人所使用的原則本身的缺陷。¹²⁷

在他看來，一個理論只要禁得起實踐的檢驗，就是正確、有效的；而「與實踐做比較」，乃是「檢驗所有關於人與人事之理論的真正試金石」。¹²⁸

柏克既接受理論，又批判理論，立場似乎自相矛盾。柏克是否自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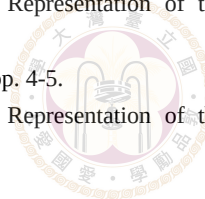
124 Edmund Burke, "Speech on Reform of Representation of the Commons in Parliament (1782)," *Burke's Works*, vi, p. 148.

125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49.

126 Edmund Burke, "Speech on Reform of Representation of the Commons in Parliament (1782)," *Burke's Works*, vi, p. 148.

127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p. 4-5.

128 Edmund Burke, "Speech on Reform of Representation of the Commons in Parliament (1782)," *Burke's Works*, vi, p. 148.



矛盾呢？哲學史家卡西勒曾以「體系之精神」（esprit de systeme）與「成體系之精神」（esprit systematique）兩觀念來說明十七世紀與十八世紀歐洲學風的差異。十七世紀歐陸思想大師，如笛卡爾、史賓諾沙（Baruch de Spinoza, 1632-1677）、萊布尼茲（Gottfried Wilhelm Leibniz, 1646-1716）等，都致力於從先驗觀念來構築哲學「體系」，其末流更流為「為體系而體系」態度。這在十八世紀時引起一股反動：啟蒙思想家有一種反「體系之精神」，他們持經驗、歸納的態度，排拒數學式的抽象體系。¹²⁹不過，卡西勒強調，啟蒙思想實際上並沒有否定「體系」的價值：

當時的人並沒有低估或忽略體系的價值，或「成體系之精神」；他們只是把它和為體系而體系的態度，或「體系之精神」，截然分開。十八世紀的整個知識理論都致力於確認這個區別。¹³⁰

這一段說明可拿來解釋柏克對於理論的態度：他其實並非否定理論或推理本身，而是反對那些非「建立在確定、無可爭辯之事實的理論」。

（四）理性與感性

柏克的著作留給讀者一種強烈的印象，就是他經常質疑「理性」的精神，並公開頌揚「情感」的價值。例如，他在《哲學探原》中如此質疑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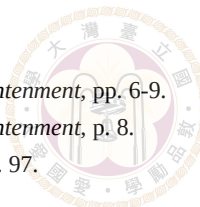
任何時候，當造物者之智慧意欲要吾人受到任何事物的影響時，祂並不將其計畫的執行交由吾人理性之語言及其不可靠的運作；而是賦予此一事物以某種能夠防阻理性的力量與屬性，甚至賦予其一種意志，使其能在理性準備介入或反對它之前，先行捉住吾人之感覺與想像，擄獲靈魂。¹³¹

他堅信理性思辨不能凌駕於自然情感之上：「形上的或物理的思辨，既

129 Ernst Cassirer, *The Philosophy of the Enlightenment*, pp. 6-9.

130 Ernst Cassirer, *The Philosophy of the Enlightenment*, p. 8.

131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97.



不是，也不應是吾人道德責任的基礎，因為吾人無法在其中達到任何的確定性。它們若與吾人的自然感覺一致，就會有一定的份量；若與其背離，則極少。」¹³²後來在《法國大革命的反思》中，他也讚許英格蘭人常「援引不會錯誤、並強而有力的本能為助，來強化吾人理性所建構之容易誤失且脆弱的創制。」¹³³

細究上述文字，柏克似乎並非全然否定理性的作用，但他明白地強調應以情感來彌補理性之不足。他在少年時代留下的文字裡，就有諸多讚許人的「熱情」（enthusiasm）本能之處。在一篇論「理性」與「熱情」對宗教的作用的筆記中，他寫道：

上帝給予人類一種熱情，以彌補理性的不足；熱情的確在效果上，雖非在運作方式上，比尋常的理性更接近那偉大、廣博的理性。……但是，熱情是一種本能。就像其他本能一樣，在那些擁有者的身上，它的運作勝過一種狹隘的理性。¹³⁴

又說：

的確，熱情經常誤導我們。但理性何嘗不是？我們的天性是如此，我們沒有辦法。不過，我相信只有當我們以靈魂的全部力量行動時，當我們用我們的熱情來提升、擴展我們的推理，用我們的推理來約束我們翻騰的熱情時，我們才最能夠發揮行動的效果。¹³⁵

在《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中，他更是高度讚揚英格蘭人珍視其「天生情操」：「在英格蘭，我們尚未完全失掉我們天生的肝腸；我們仍從內中感覺到，我們珍視並陶養那些天生情操（inbred sentiments）。這些是我們的責任的忠實護衛者與積極忠告者，是所有自由的、剛健的道德的真

132 Edmund Burke, *A Notebook of Edmund Burk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7), p. 71.

133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21.

134 Edmund Burke, *A Notebook of Edmund Burke*, p. 68.

135 Edmund Burke, *A Notebook of Edmund Burke*, pp. 68-69.

正支持者。」¹³⁶

不可否認，在理性與感性之間，柏克顯然是比較傾向於感性。以人的「鑑賞力」為例，柏克分析：「鑑賞力」的構成有三要素，即「感覺」（sense）、「想像」（imagination）與「判斷」（judgment）。「感覺」與「想像」皆出自「感官」，而「判斷」則基於「理性」。柏克指出：徒靠「感官」，不一定能夠培養出好的鑑賞力，但是徒有理性，則完全不可能有鑑賞力。¹³⁷在他看來，「美感」並「不是吾人的理性所創造之物」，¹³⁸而「在產生吾人的熱情方面，理性的影響力並不如一般認為的那麼廣泛」。¹³⁹

十八世紀的英倫地區流行一種立基於「情思論」（sentimentalism）的道德哲學，柏克顯然深受此一思潮的影響。「情思論」主張人是由情感與本能所驅動，而非透過理性的運用，來認知其道德責任。情感操控人的行為，催促其實踐上帝所設定的道德目的。¹⁴⁰這一種道德思維由英格蘭思想家沙夫士貝里伯爵開創，經蘇格蘭人哈其森的闡述而發揚。¹⁴¹蘇格蘭啟蒙思想，從 1728 年哈其森的《論熱情與情感的本質與行為》（*Essays on the Nature and Conduct of the Passions and Affections*），到 1739-1740 年休謨的《人性論》（*A Treatise of Human Nature*），以至 1757 年亞當斯密的《道德情思理論》（*The Theory of Moral Sentiments*），都一貫強調情思或情感因素在道德思維中的重要性。¹⁴²

136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82.

137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p. 22-23.

138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102.

139 Edmund Burke,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p. 41.

140 Frederick A. Dreyer, *Burke's Politics: A Study in Whig Orthodoxy* (Waterloo, Ontario: Wilfrid Laurier University Press, 1979), pp. 26-27.

141 Roy Porter, *The Creation of the Modern World*, pp. 160-161, 164; Gertrude Himmerfarb, *The Road to Modernity: The British, French and American Enlightenments* (New York: Knopf, 2004), pp. 27-33.

142 "Introduction," in Adam Smith, *The Theory of Moral Sentiments* (Indianapolis: Liberty Fund, 1982), p. 14; Gertrude Himmerfarb, *The Road to Modernity*, pp. 34-38.

柏克與蘇格蘭啟蒙人物過從甚密，1759年亞當斯密的書出版時，柏克曾致函表達認同：「我不僅對你精彩的理論感到滿意，更深信其堅實與精確；我不記得曾經花過這麼少力氣，卻能認識到這麼多過去我完全陌生的事情。」¹⁴³值得注意的是，從沙夫士貝里到亞當斯密，這些思想人物雖都主張「情思論」，卻並沒有學者將他們歸類為「浪漫主義者」。既然如此，柏克何以能因為重視「感覺」，強調「天生情感」，就被視為是一個「浪漫主義者」？¹⁴⁴

放在近世歐洲思想的脈絡中，這一種論斷可能會失之武斷。此種論斷可能是受到十九世紀浪漫主義論述的影響。十九世紀的浪漫運動，不可否認，乃起於對十八世紀啟蒙運動的反動，而浪漫運動的頌揚感性、貶抑理性也是毋庸置疑的事實。不過，這裡要提醒的是，啟蒙運動固然強調「理性」，但這不表示它就必然否定「感性」。卡西勒指出：

由於受到一個對「啟蒙運動」不當概念的影響，人們都習以為常的指控十八世紀的心理學是完全主智的，指控其侷限於分析觀念與理論知識，而忽略感情生活的力量與特質。但是，這種觀念卻禁不起客觀史學的深究。幾乎所有十八世紀的心理學體系都至少清晰地承認，並描述了這個問題。甚至在十七世紀，對情感（affects）和熱情（passions）的分析，已成為心理學與一般哲學的興趣焦點。¹⁴⁵

在啟蒙時期的歐洲，這樣的思想傾向甚為普遍，無論在日耳曼、法國或不列顛。法國啟蒙哲士的標竿狄德羅（Denis Diderot, 1713-1784），在《哲學思想錄》（*Philosophical Thoughts*, 1746）中談「情感」的問題，說：

人們無窮無盡地痛斥情感。人們把人的一切痛苦都歸罪於情感，而忘記了情感也是他一切快樂的泉源。因此，情感就其本身性質說，

143 Edmund Burke, "To Adam Smith-10 Sept. 1759," in P. J. Marshall and John A. Wood eds.,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i, p. 129.

144 J. C. D. Clark, "Introduction," in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ed. by J. C. D. Clark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p. 30n.

145 Ernst Cassirer, *The Philosophy of the Enlightenment*, pp. 104-105.

是一種既不能說得太好，也不能說得太壞的因素。但使我感到不平的是，人們總是從壞的方面來看情感。如果有人說一句話對理性的敵人有利，人們就以為傷害了理性了；可是只有情感，而且只有大的情感，才能使靈魂達到偉大的成就。如果沒有情感，則無論道德文章，就都不足觀了。¹⁴⁶

狄德羅反對把「情感」視為「理性」的敵人，更不主張壓抑情感：「有意摧殘情感，是絕頂的蠢事。一個像瘋子一樣折磨自己的虔信者，打算什麼也不嚮往，什麼也不愛，什麼也不感受。如果真做到這樣，結果將變成一個真正的怪物。」¹⁴⁷然而，似乎並沒有人因此即把狄德羅列為一個「浪漫派」人物。

在歐洲的思想傳統中，「理性」與「感性」一直被視為是心靈的兩大「引擎」，而兩者間的關係如何，是古希臘以來哲學家不斷辯論的課題。在十七世紀科學革命時期，卡西勒指出，歐洲哲學致力於以「理性」控制「感情」：

十七世紀的心理學與倫理學主要都……把感情看做是「心智的攪亂」。只有克服這種攪亂行為，只有能顯示靈魂的主動部分戰勝不被動部分、理性戰勝熱情的行為，才具有倫理的價值。斯多葛學派的觀點……滲入該時代的思想生活中……他們都認為理性的意志主宰了一切感官欲求、愛好與熱情。

到了十八世紀，啟蒙思想家更積極地面對「情感」的作用：「十八世紀超越十七世紀對情感的負面描繪與評估。它並不單把情感看做是一種障礙，還設法闡明它們是心智作用之原初而不可缺的動力。」¹⁴⁸不過，啟蒙哲學似乎傾向於以情感來役使理性，例如休謨在談到「情感和理性的戰鬥」時，也曾說過：「理性乃是，且應只是情感的奴隸，且除了服侍、

146 Denis Diderot 著，江天驥、陳修齋、王太慶譯，《狄德羅哲學選集》（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頁1。

147 Denis Diderot 著，江天驥、陳修齋、王太慶譯，《狄德羅哲學選集》，頁2。

148 Ernst Cassirer, *The Philosophy of the Enlightenment*, pp. 105-106.

服從它外，永不可要求其他職務。」¹⁴⁹

總之，「理性」與「情感」兩者在啟蒙思想中並非不相容。啟蒙思想家當初提倡「理性」精神，其反對的乃是「啟示」、「迷信」、「蒙昧」等宗教心態，而非「情感」、「感性」等人性因素。後世批評家恆以柏克從感覺論取徑來探討美學理論，遂認為其思想是對新古典原則的一種反叛，並將其定位為浪漫運動的先驅。這是一種過於簡化的論斷。實際上，誠如一位學者所說，柏克思想其實仍是「深根於他那個經驗論時代」，因之「很少人會如此貿然地把柏克界定為浪漫派」。¹⁵⁰

四、自然權利、社會契約與啟蒙政治

（一）柏克與 1790 年代「人權論戰」

1789 年 11 月 4 日，一群英格蘭異議派（Dissenters）宗教人士在倫敦舊猶太街（Old Jewry）的聚會所集會，以紀念光榮革命一百週年。當時，英倫海峽對岸的法國正發生大革命，氣氛影響到參與聚會的人士。聚會中，著名的牧師普萊士（Richard Price, 1723-1791）以〈論愛我們的國家〉為題證道，並談到法國的革命。普萊士熱烈支持法國人爭自由的舉動，認為其符合英國光榮革命的精神。他繼而闡釋「光榮革命」的原則，宣稱英格蘭人在那場革命中取得三項權利：「第一、宗教上的良心自由權；第二、權力一旦被濫用，抵抗權力的權利；第三、選擇我們的統治者的權利；一旦統治者失政，將其驅逐的權利；為我們自己建立新政府的權利。」¹⁵¹最後，普萊士呼籲英國執政當局應致力國會改革，去

149 David Hume, *A Treatise of Human Nature*, ed. by L. A. Selby-Brigge, 2nd edi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p. 415.

150 Elizabeth R. Lambert, *Dictionary of Literary Biography*, Volume 104, *British Prose Writers, 1660-1800, Second Series* (Detroit: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The Gale Group, 1991), pp. 35-36.

151 Richard Price, "A Discourse on the Love of our Country," ed. by D. O. Thomas, *Price:*

除政治與宗教的種種弊端，以避免國家重蹈法國革命的覆轍。

自 1780 年代初，普萊士即積極參與英國激進派的國會改革運動，促使英國國會能夠真正代表民意。1788 年，他主導英國異議派的請願，要求國會廢除行之多年的「宗教檢徼法」(Test and Corporation Acts)，讓異議派與國教派信徒能同享信仰的自由與平等的公民權。¹⁵²普萊士基本上是根據洛克的「自然權利」理論，主張人做為人，應當享有平等的自然權利，其中包括信仰的自由與政治的參與。1789 年在倫敦的證道，是普萊士參與英國激進運動的一個高潮。

普萊士主張英國人在光榮革命中獲得的政治權利，歸結起來主要是「人民主權」(popular sovereignty)與「抵抗權」兩項。這些主張令柏克深感不安，他的《法國大革命的反省》在很大的程度上可說是針對普萊士證道的激進言論而來。¹⁵³柏克廣泛引證歷史文獻，來駁斥普萊士對光榮革命的解釋，並進而批判法國大革命，質疑法國人在革命中獲得了真正的自由。在書中，柏克不時嘲弄、譏諷激進派人士常掛在口邊的「自然人權」說，引致許多英國激進派人士的反彈。其中，潘恩(Thomas Paine, 1737-1809)發表《人權論》(*Rights of Man*, 1791)一書，強力反駁柏克的說法，終於引起一場激烈的思想論戰。¹⁵⁴

Political Writing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esp. pp. 189-190.

152 有關普萊士的生平與思想，參見：D. O. Thomas, *The Honest Mind: The Thought and Work of Richard Pri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153 《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一開始即在批評倫敦兩個主要激進社團——「憲政訊息社」(Society for Constitutional Information)與「革命紀念社」(Society for Commemoration the Revolution in Great Britain)——的作為，並隨即長篇抨擊普萊士的政治主張(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p. 85-121.)。普萊士即是在「革命紀念社」的集會上發表他的證道。有關柏克與普萊士的思想互動，及其與《法國大革命的反省》起源的關聯，見 Frederick A. Dreyer, "The Genesis of Burke's *Reflections*,"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50, pp. 462-479.

154 有關 1790 年代英國的「人權」論戰，詳見：楊肅獻，〈法國大革命時期英國激進派的人權理論〉，《臺大文史哲學報》38 期(1990，臺北)，頁 163-193；R. R. Fennessy, *Burke, Paine, and the Rights of Man: A Difference of Political Opinion* (The Hague: Martinus Nijhoff, 1963); Alfred Cobban ed., *The Debate on the French Revolution* (London: Nicholas

潘恩《人權論》以淺顯的文字與有力的論證，將「自然權利」論推到極致。他聲稱人民乃是國家的主人，可以任意更換政府，毋須任何理由。¹⁵⁵潘恩抨擊柏克對法國大革命的批判，認為他背叛其向來的開明原則。在從政生涯中，柏克曾經推動改革英國王室的特權、同情美洲殖民地的抗爭、要求改善愛爾蘭天主教徒的待遇、批評東印度公司在印度的濫權，長期以來樹立、累積了開明改革的形象。這麼一個曾經同情美國革命的人，竟會否定法國人追求自由、人權的努力，令許多人感到困惑。潘恩《人權論》的暢銷，協助定型化柏克反對「自然權利」的形象。

二十世紀中期，一批美國新保守派學者的論著，進一步強化柏克這一形象。這一派學者追源歐洲「自然法」傳統的發展，主張洛克把中古的傳統「自然法」思想，轉化為一種個人主義的近代「自然權利」理論。十八世紀思想界傳承了洛克的理念，「自然權利」論遂蔚為啟蒙政治思想的主流。但到法國大革命時期，他們指出，柏克起而反對此一「革命的自然權利」論，重返強調人的道德責任的「傳統自然法思想」。¹⁵⁶新保守派學者羅素·柯爾克（Russell Kirk, 1918-1994）在1951年發表的一篇論文中稱：「柏克既是西賽羅傳統的自然法思想的主要闡述者，同時也是『人權論』的主要反對者。」¹⁵⁷在他們的眼中，柏克乃是一個反對「自然權利」思想的典型人物。

柏克真的如這派學者所說的那樣反對「自然權利」論嗎？細究其言論，其間實有不少值得分疏之處。柏克經常參與英國的政治辯論，言辭中不時出現如「人類真正的基本權利」、「人的共同權利」、「人性的

Kaye, 1950); Marilyn Butler ed., *Burke, Paine, Godwin, and the Revolutionary Controvers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

155 Thomas Paine, *Rights of Man* (Harmondsworth, Middlesex: Penguin Books, 1970).

156 例如：Russell Kirk, "Burke and Natural Rights," *Review of Politics*, 13 (1951, Notre Dame), pp. 441-456; Leo Strauss, *Natural Rights and Histor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3); Peter J. Stanlis, *Edmund Burke and the Natural Law*.

157 Russell Kirk, "Burke and Natural Rights," p. 441.

權利」、「真正的人權」等措辭。¹⁵⁸假若柏克真的是反對「自然權利」論，那麼這類措辭豈不是口是而心非，成為一堆無意義的空話？不過，由於這類措辭經常出現，我們很難不認真看待它們。何況，我們也難有證據可以斷定柏克使用它們時並不是出自真心。

柏克是一個實際從政的人物，而非專業的政治理論家。他幾乎不曾寫過正式的政治理論著作，其理念大都散見於其政治評論、國會發言或書信之中。由於這個緣故，他有關「自然權利」的陳述不但相當零散、不完整，而且經常並不特別嚴謹、清晰。欲從其中抽繹出一套完整、一致的人權理論並非易事。不過，我們仍可從這些零散的陳述中，勾勒出柏克「自然權利」觀念的大致輪廓。

（二）自然狀態與社會契約

十八世紀歐洲的「自然權利」理論乃是源自洛克思想，其理論基礎是「自然狀態」、「社會契約」、「自然權利」、「公民社會」（civil society）與「抵抗權」等核心概念。柏克對這些概念的理解為何，是瞭解柏克「人權」思想的關鍵。

洛克及其信徒的「自然權利」論，都是以「自然狀態」做為討論的起點。洛克主張：進入公民社會前，人類曾處在一個自由、獨立的自然狀態。但是，我們如何知道人類確實曾經歷過此一階段？由於在人類經驗中，政府大都是在文字記載發明之前早已存在，我們在史書中找不到有關「自然狀態」的紀錄。儘管如此，洛克仍然認為我們可以參考諸如美洲印地安社會的狀況，「推定人類曾經處在這一種狀態之中」。¹⁵⁹

有關「自然狀態」這個問題，柏克的觀點為何？從經驗看，柏克觀察指出，人一出生其實就已在社會之中：「人，他是在社會中發現的，

158 Michael Freeman, *Edmund Burke and the Critique of Political Radicalism*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0), p. 86.

159 John Locke, *The Second Treatise of Civil Government and A Letter Concerning Toleration*, ed. by J.W. Gough, pp. 11-12.



他看到的就是那個人——他不知有任何其他的人——他也無法討論他的任何權利。」這裡，柏克對「自然狀態」的源起問題似乎主張置之不論。但這段話前面，他又說：「在進入社會狀態以前，人的權利是什麼呢？它們是否高於或低於社會權，這他既不知道，也不在乎。」¹⁶⁰ 這段文字似乎又顯示柏克是接受有「自然狀態」的，儘管他不願去推測其詳情。事實上，他在 1791 年一篇自辯文字說：「在原始的自然狀態下，沒有所謂人民共同體（a people）這種東西。」在那種狀態下，人們只不過「是一群曖昧而鬆散的個人」。¹⁶¹ 這裡表露了清晰的洛克觀點。

儘管如此，柏克並不認為「自然狀態」與「公民社會」是兩種不同的狀態。據他觀察，人們從來不曾處在一種完全獨立於他人之外的狀態下，因為那不是人的本性的狀況：「無法想像，任何人竟能進行一定幅度的行動，而不對他人造成某些影響。」¹⁶² 就天性言，柏克主張「人是群居的動物。他會逐步預備一些方便的設施，以配合此一自然的稟性。此一奇特的動物遲早會發展到一個更適於它的型態」。¹⁶³ 循著人的天性，社會的形成乃是一種必然的發展。在他看來，「社會狀態」毋寧是一種更符合自然的「自然狀態」：

文明社會的狀態……即是一種自然狀態，甚至遠比一個野蠻而無秩序的生活模式更是。因為人就本性言是理性的，而除了當他被置於一個理性可發展得最好，並且最居優位的地方時，他絕不可能完全處在其自然狀態中。製作（art）是人的本性。我們在完全的成人狀態時，至少與在幼稚、無助的嬰兒狀態一樣，都是一種自然狀態。¹⁶⁴

他在另一處說：「自然從來沒有比在其最堂皇的形態時，更真正屬於其自身。貝維德列的阿波羅（Apollo of the Belvedere），與林布蘭

160 轉引自：Frederick A. Dreyer, *Burke's Politics: A Study in Whig Orthodoxy*, pp. 15-16.

161 Edmund Burke, "An Appeal from the New to the Old Whigs," *Burke's Works*, iii, p. 82.

162 Edmund Burke, "Letters on a Regicide Peace (1796)," *Burke's Works*, v, p. 216.

163 Edmund Burke, "To Unknown-Jan. 1790," in A. Cobban and R. A. Smith eds.,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7), vi, p. 80.

164 Edmund Burke, "An Appeal from the New to the old Whigs," *Burke's Works*, iii, p. 86.

(Rembrandt) 筆下的人物或登尼耳斯 (Teniers) 畫裡村野酒宴中的小丑一樣，都是處在自然狀態之下。」¹⁶⁵換言之，在某種意義上，社會狀態才是真正的自然狀態。

這一種有關「自然狀態」的解釋，相當接近亞里斯多德的理念。亞氏曾說：「當一種事物發展到其完全成熟狀態時，這種情況吾人稱之其本性。」自然賦予人一種社會本能，會促使其朝向社會的組織發展。因此，若早期的社會型態是自然的，那麼國家也應是，因為「這是它們的目的，而一個事物的本性即是其目的」。對亞氏而言，人本性上是一種「政治動物」，而「國家也是自然的創造物」。¹⁶⁶

在 1750 年代後，英格蘭知識界也流行此一種見解。¹⁶⁷蘇格蘭思想家佛格森 (Adam Ferguson, 1723-1816) 在《文明社會發展史》(*An Essay on the History of Civil Society*) 一書中提出：「對人而言，製作本身是一種自然的作為。……從存在第一天起，他就命定要從事發明與設計。」「製作」既是一種「自然的」作為，則「公民社會」也應是一種「自然狀態」：

如果有人問我們：要到何處去尋找自然狀態呢？我們可以回答說：就在此處當下。而且，不管我們的發言地方，是在大不列顛島，是在好望角，或是在麥哲倫海峽，都無關緊要。當此一活躍的生命不斷應用他的才能，且用在他周遭的事物上時，所有他創造的情境都同樣是自然的。¹⁶⁸

165 Edmund Burke, "Letters on a Regicide Peace (1796)," *Burke's Works*, v, p. 278. 「貝維德列的阿波羅」是西元前四世紀希臘雕刻家里歐查瑞 (Leochares) 的著名雕刻作品；林布蘭 (Rembrandt van Rijn, 1606-1669) 與登尼耳斯 (David Teniers, 1610-1690) 都是十七世紀尼德蘭的重要畫家，後者擅長描繪農村生活景觀。

166 Aristotle, *The Politics*, ed. by Stephen Ever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8), pp. 3-4.

167 H. V. S. Ogden, "The State of Nature and the Decline of Lockian Political Theory in England, 1760-1800,"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46, pp. 23-29.

168 Adam Ferguson, *An Essay on the History of Civil Society 1767*, ed. by Duncan Forbes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1976), pp. 6, 8.

柏克的觀點有可能即是從佛格森得到啟發的。他曾經為文評論此書，寫道：近人在討論人時，常常視人為一種本性上孤獨的動物；但是這是一種錯誤的看法，因其與人的實際見聞並不相同。他讚揚佛格森的書，「以最高明的手法反駁了這一種觀點」。¹⁶⁹

根據洛克的理論，「自然狀態」中的人在進入「公民社會」時，必須經過一個「社會契約」的過程。柏克和洛克一樣，也認為從「原始的自然狀態」到「人民共同體」的形成，須經過一個「共同的協議」：

在原始自然狀態下，沒有所謂人民共同體這種東西。一群人就本身而言並無構成團體的資格。所謂人民共同體這概念，就是一種組合（corporation）。它完全是人為的。而其構成，就像法律上其他建構一樣，是出之共同的協議。……當人們破壞了讓國家得到其組合形式與權力的原始契約或協議時，他們就不再是一個人民共同體。¹⁷⁰

在此處，「共同的協議」或「原始契約」都含有明顯的「社會契約」概念。在另一地方，柏克指出，公民社會是一個「約定的產物」：

如果公民社會是約定的產物，那麼這約定就必須是此一社會的法律。那種約定就必須限制和規範所有的憲法，它們全都是在那個約定之下形成的。各種立法的、司法的或行政的權力都是它的產物。在任何其他的狀況下，它們都是不可能存在的。¹⁷¹

在這段文字中，所謂「約定」明顯隱含有「社會契約」的意義。

柏克接受「社會契約」觀念，這一點是毋庸置疑的。確實，在法國大革命期間，他似乎對這個觀念有不少質疑。然而，仔細檢視其言論，我們可發現他主要並不是在否定「社會契約」觀念，而是擔心其被拿來做為攻擊、顛覆既有政治權威的工具。例如，潘恩在《人權論》中宣稱人民擁有主權，可任意解除社會契約。對這類激進言論，柏克反駁說：

社會的確是一紙契約，涉及有關短暫利益的次要契約可以隨意解

169 *Annual Register*, 1767 (1767, London), p. 308.

170 Edmund Burke, "An Appeal from the New to the Old Whigs," *Burke's Works*, iii, p. 82.

171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50.

除，但國家絕不可以被視為形同交易胡椒、咖啡、印花布、煙草之類，或更沒有價值之貨品的契約，為了一點短暫的利益而訂定，又可以隨兩造的喜怒而解除。社會這契約，必須待之以崇敬之心。¹⁷²

在他看來，「社會契約」是一種「社會中的合夥關係」，牽涉到「一切學問、一切技藝、一切德行」；這樣的契約「不僅是活著的人之間的合夥關係，同時也還是生者、死者，及未來的人之間的合夥關係」。¹⁷³這是一種永恆世代的永恆契約，不是任何一群人可以任意解除的。

（三）自然權利與公民社會

人們組織公民社會的目的何在？進入公民社會時，他們須讓渡哪些權利？又可享受有什麼權利？這些都是社會契約論關注的重點。根據洛克所說，人們進入公民社會的目的，是為了能更安全地享有在自然狀態下無法真正享有的自然權利。這也是十八世紀的英國「自然權利」論者的基本主張。

柏克基本上接受「自然權利」思想，也經常為之辯護。在法國大革命發生前，似乎不曾有人質疑過他這方面的立場。1765年，他為愛爾蘭天主教徒的處境請命，曾說：

每個人都同意，保有並安全地享有我們的自然權利，乃是公民社會最大的與終極的目標。因此，所有形式的政府唯有能助成這個目標才是好的政府，它們完全附從於那一個目的。¹⁷⁴

人們成立政府的目的是為了保護這些權利，而不會「為了建立任何形式的政府，卻犧牲其最根本之物；為了成立一個眾人認可的制度來保障自然權利，卻反將這些權利奪走，或至少是中止了」。¹⁷⁵1783年，惠格派在國會提出「東印度公司法案」（“East India Bill”），欲規範英國東印

172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94.

173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p. 194-195.

174 Edmund Burke, “Tracts on the Popery Laws (1765),” *Burke’s Works*, vi, p. 29.

175 Edmund Burke, “Tracts on the Popery Laws (1765),” *Burke’s Works*, vi, pp. 29-30.

度公司的作為，以保護印度土著的權利。在國會辯論中，柏克明白發言支持「自然權利」的神聖性：「人的種種權利，或人類的各種自然權利，的確是神聖的事物。如果任何公共措施證明對它們產生不利影響，那麼就必須採取致命的反制來對付那一措施。」為了避免遭騙術、權力與威權的侵害，他主張「自然權利」最好能「獲得公開的聖約進一步的確定和宣告」，並「有書面文件和確切的條文給予清楚的界定」。¹⁷⁶這些文字顯示了一種清晰的「洛克式」思維。

那麼，在進入公民社會時，人必須讓渡什麼權利？柏克對此問題的说法有些含糊。他有時說，人一旦進入公民社會就必須放棄其全部的自然權利，觀點有些近似霍布斯（Thomas Hobbes, 1588-1679）。例如，在「東印度公司法案」的討論中，他說過：「為了能保住一些自由，他以信託的方式把全部交了出來。」¹⁷⁷而下面的文字更明白：

抽象的自然權利原則早已被放棄，以換取擁有社會的、遠比較好的好處。它是以智慧與公義，來取代原始權利。它消除那些自然權利，將其全都摺成一團，其組成的零件是由這些權利構成。……他給予每個靈魂以生命、安全與行動，並取得那些驕傲而吹噓的自然權利軟弱地推出，卻無法實際擁有的各種好處。¹⁷⁸

假如柏克是一個霍布斯主義者，則他關於自然權利的其他論述似乎就會自我矛盾。柏克顯然不會同意霍布斯所說的，在公民社會中人的所有權利都是國家的賜予。

相對地，在另一處柏克又說：「每一種政府……都要求，個人應當交出一部分自然權利，以換取那些屬於社會的權利；易言之，他應當放棄一部分的自由，以保障其餘的自由。」¹⁷⁹這一個說法是典型的洛克觀

176 Edmund Burke, "Speech on Fox's East-India Bill," *Burke's Works*, ii, p. 176.

177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50.

178 引自 Charles Parkin, *The Moral Basis of Burke's Political Though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6), pp. 15-16.

179 Edmund Burke, *The Speeches of the Right Honourable Edmund Burke* (London: Longman, Hurst, Rees, Orme, and Brown, 1816), iv, p. 76.

點，似乎也比較符合柏克對「自然權利」論的整體論述。

人在進入公民社會後，必須放棄哪一部分的自由？換言之，哪些權利的保有與公民社會的存在絕不相容？根據洛克，人進入公民社會時，必須交出「自我防衛」的權利。這似乎也是柏克的主張：

任何人都不能充當其自己的案件的審判官，這是建立公民社會的初衷之一，也成為其基本規則之一。由於這一點，每個人就即刻自己解除了一個未經訂約的人的首要基本權利——那就是，他可以為自己做審判，並判決自己的案件。他放棄了要做為自己的統治者的所有權利。他斷然全部放棄自我防衛的權利，那是自然法的第一條。¹⁸⁰

他在另一處也說：「沒有比這更真實的：人已經放棄他所有的一份防衛的自然權利，並交給國家，以期獲得國家的保護。」¹⁸¹人們若不放棄「當自己的法官」的權利，公民社會就不可能存在，那麼一切又都要回到自然狀態中了。

和洛克一樣，柏克堅持在公民社會中，人仍然擁有一些不可讓渡的權利。這些權利包括「生命、自由與財產」三者。1772年，柏克在討論英國的政教關係時，說道：

從人們身上奪走其生命、自由或財產——〔公民〕社會的引進，是為了保護這些事物——是重大的痛苦與不能忍受的暴政；但是在那些人為創造的利益之上附加任何你喜歡的條件，則是世界上最公正、自然與恰當的事。¹⁸²

政府確實可以對自身所提供的利益做適當的約束，但不能侵犯人的「生命、自由與財產」等權利。柏克讚揚「英國憲法」能夠保障人的這些自然權利：「在那部憲法中，我知道，我喜悅地感到，我是自由的，但我也沒有自由到去危害自己或他人。我知道，世界上沒有任何權力……能

180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50.

181 引自 Charles Parkin, *The Moral Basis of Burke's Political Thought*, pp. 11-12.

182 Edmund Burke, "Speech on the Acts of Uniformity (1772)," *Burke's Works*, vi, p. 99.

夠觸及到我的生命、我的自由、我的財產。」¹⁸³

柏克曾經在不同的場合中，說明過「生命、自由與財產」等權利的涵義。從他的言論中，可以看出他的理念無疑地是屬於十八世紀的英國惠格傳統，在精神上與洛克的理論相契合。¹⁸⁴

首先，關於「生命」權，柏克主張個人有權利維護自己的生命安全。他曾解釋說：「某人想要一把劍；他何以應被拒絕？一把劍是一種防衛，而防衛是人的自然權利，甚至應是各種權利之首要，並涵蓋其他權利。但假如我明知此劍是要拿來割我的喉，常識與自身的自衛會命我讓他遠離拿這一把劍的自然權利。」¹⁸⁵其次，柏克肯定「自由」乃是人類福祉的首要內容之一。¹⁸⁶他宣稱：「自由不是對我們的獎賞，也不是我們勤奮所得，而是我們的繼承物，是我們人類與生俱來的權利。我們不能喪失我們對自由的權利。」¹⁸⁷他很稱許英國憲制對自由的尊重：「我們政體令人矚目的部分就是自由。而維護這種自由的不可侵犯性，似乎是下院議員的專門職務。」¹⁸⁸其三，關於「財產」。1794年，柏克在國會發言說：只要一個政府存在，無論其體制為何，其「首要原則必然是保障財產的安全，因為所有政府的設立，都是為了保護財產」。¹⁸⁹他也曾說過，自己身為國會議員，有責任「維護各種人合法擁有的權利和產權」，而不可「因某甲的份額太大，某乙的份額太小，遂任意取走某甲一份既

183 Edmund Burke, "Speech on Reform of the Representation in the House of Commons (1782)," *Burke's Works*, vi, p. 151.

184 有關十八世紀英國惠格派的政治理念，詳見 H. T. Dickinson, "Whiggism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ed. by John Cannon, *The Whig Ascendancy* (London: E. Arnold, 1981), pp. 28-44.

185 Edmund Burke, "Speech on a Motion to Bring in a Bill to Repeal and Alter Certain Acts Respecting Religious Opinions (1792)," *Burke's Works*, vi, p. 124.

186 Edmund Burke, "Letter to a Noble Lord," *Burke's Works*, v, p. 117.

187 Edmund Burke, "To Charles-Jean-Francois Depont-[Nov. 1789]," in A. Cobban and R. A. Smith eds.,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vi, p. 41.

188 Edmund Burke, "Speeches at Mr. Burke's Arrival at Bristol (1774)," *Burke's Works*, i, p. 441.

189 Edmund Burke, *The Speeches of the Right Honourable Edmund Burke*, iv, p. 166.

有財產交給某乙」。¹⁹⁰

在公民社會中，除了生命、自由與財產的保障外，人還有權分享此一社會帶來的其他好處。柏克宣稱：「若說公民社會是為了人類的好處而建立的，那麼它所為之而建立的一切好處就成為人的權利。」這一類權利包括：

人們有權生活於法治下；他們有權要求受法律的公正對待……他們有權享有辛勞工作的果實，有權享用可協助其勞動獲得豐碩果實的工具。他們有權承繼父母的所得，有權哺育、教養後代，有權生時受到教養、死時得享慰藉。只要不侵犯他人，他有權做任何個人能獨自做的事；在社會結合其全部技術和力量所能做而對他有利的全部事物，他有權分享合理的一份。¹⁹¹

根據這一個清單，人們在公民社會中可享有的權利相當廣泛。而對柏克來說，這些權利才是「真正的」人權。¹⁹²

（四）人民主權與抵抗權

在法國大革命觸發的政治論戰中，柏克常遭指控說他反對「人權」。從上述討論看，這類指控似乎並不符合事實，至少也是言過其實。柏克的政治措辭通常辭藻豐富、情感激切，但用語並不謹慎、精確，容易引起誤解。他有些說詞確實會予人反對「人權」之感。例如，《法國大革命的反省》寫道：公民社會中，「人不可能既享有自然狀態下的權利，同時享有公民社會的權利」；又說「在公民社會諸多約定下，任何個人怎能聲稱享有那些甚至並未設定其存在的權利？享有那些與之絕不相容的權利？」¹⁹³他經常使用全稱的語詞進行論述，這容易被他的批評者找

190 Edmund Burke, "Letter to Captain Mercer (1790)," in A. Cobban and R. A. Smith eds.,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vi, pp. 94-95.

191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49.

192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49.

193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50.

到攻擊的缺口。

柏克曾經自辯說自己支持「真正的人權」。「我絕不是要在理論上否定」，他說，「正如我內心絕不是要在實踐上阻止真正的人權——即使我有能力去賦予或者去阻止。但在否定其錯誤的權利要求時，我並不想損害那些真正的權利，那些他們以其冒牌的權利（pretended rights）欲全盤摧毀的權利」。¹⁹⁴柏克在此區分了「真正的權利」與「冒牌的權利」，並宣稱支持前者，但反對後者。那麼，他所謂「冒牌的權利」所指為何？

柏克對於「真正的權利」與「冒牌的權利」的區別，必須放在 1790 年代英國人權論戰的脈絡，才能清楚地掌握。他斥責「冒牌的權利」的文字出自《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主要是要回應普萊士的主張：1688 年光榮革命建立了「人民主權」原則，特別是「選擇我們的統治者的權利；一旦統治者失政，將其驅逐的權利；為我們自己建立新政府的權利」。

《法國大革命的反省》極力否認平等的參政權是人的一種自然權利：「至於每個人在治理國家時所應分享的權力、權威與管理權，我必須否認這些屬於公民社會中直接的原始人權；因為我設想的是公民社會人，而非其他。這一件事應由慣例來解決。」¹⁹⁵同一年，柏克在國會發言反對非國教派要求廢止「宗教檢徽法」的訴願時，也說：

在所有抽象的原則當中，諸抽象的自然權利原則——非國教派恃之為其堡壘——是最無益的，因為訴諸它們時是最無用，而且是最危險的。它們會取消掉社會，並把長久以來固結人類幸福的所有紐帶全都打散。……假如他們要回到抽象的原始權利，這將終結掉全部的社會。¹⁹⁶

這裡所謂「抽象的自然權利原則」，指的乃是自然狀態下全部的自然權利。這些權利之中，與公民社會的存在無法相容的是個人「做為自己的統治者的所有權利」。這種權利，在柏克看來，在公民社會中已經轉為

194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49.

195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50.

196 Edmund Burke, *The Speeches of the Right Honourable Edmund Burke*, iii, p. 475-476.

「政治權利」，不復為人的當然權利，而需「由慣例來解決」。誠如一位學者指出的，柏克這裡是在責難非國教派以「自然權利」之名，要求分享「政治權利」，特別是人民參與、控制政府的權利。¹⁹⁷柏克所反對的「冒牌人權」，明顯的是指「政治權利」。

在 1791 年，柏克發表〈新惠格派對舊惠格派的訴願〉（“An Appeal from the New to the Old Whigs”）一文，為自己在《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中的立場辯護。在這篇自辯書中，他批評法國〈人權與公民權宣言〉（“Declaration of the Rights of Man and Citizens”），譏之為法國的「冒牌人權的宣言」。¹⁹⁸在這篇文字中，「冒牌的權利」又指法國革命所建立「以數人頭決定的多數決」為基礎的「民主原則」：

這些冒牌的人權（the pretended rights of man）造成這麼大的浩劫，不可能是人民共同體的權利。因為，形成一個人民共同體與擁有這些權利，是無法並容的事。一個假定公民社會狀態的存在，另一個則否。這個法國共同體的基礎是錯誤的和自我破壞性的。¹⁹⁹

柏克不支持政治上的民主原則，反對「任何一個國家的居民，有權利依據純粹的多數決，任意地廢除和改變他們的政府」。²⁰⁰

從這些討論看，柏克與其他人權論者的主要分野在其對「政治權利」有不同的主張。柏克反對「人民主權」觀念，更不支持「民主原則」，這些觀念也許隱含在洛克的政治理論中，卻不是柏克所熟悉的「惠格傳統」的理念。²⁰¹不過，在洛克的「自然權利」論中，有一項重要的政治

197 B. T. Wilkins, *The Problem of Burke's Political Philosoph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7), pp. 182-185.

198 Edmund Burke, “An Appeal from the New to the Old Whigs,” *Burke's Works*, iii, p. 11.

199 Edmund Burke, “An Appeal from the New to the Old Whigs,” *Burke's Works*, iii, p. 95.

200 Edmund Burke, “An Appeal from the New to the Old Whigs,” *Burke's Works*, iii, p. 92.

201 1688 年光榮革命成功後，惠格派長期執政。他們不願人民再訴諸「革命」手段，以致危及惠格政權，遂刻意淡化 1688 年的「革命」意涵，甚至刻意壓抑洛克的「自然權利」思想，轉趨保守。John Kenyon, *The Revolution Principl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7), passim; H. T. Dickinson, *Liberty and Property: Political Ideology in*

權利是柏克不能不嚴肅去面對的，此即是「抵抗權」。

在《政府二論》中，洛克保留給公民社會中的人一項重要的權利——「抵抗權」，以保障人的「自然權利」。在十八世紀後期，英格蘭激進派推衍洛克自然權利說，主張人民在公民社會中仍保有「主權」（sovereignty），可以對一個不能符合其利益的政府進行改革，甚至將其推翻。²⁰²普萊士即宣稱人民擁有「抵抗權」：「權力一旦被濫用，抵抗權力的權利」或「一旦統治者失政，將其驅逐的權利」。

對於「抵抗權」問題，柏克的態度比較審慎。他在《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中說：「我從來不喜歡像這樣不斷地談論抵抗和革命，或者把服用憲法的極端藥劑拿來當做每日的麵包。……它猶如是在定期服用升汞劑，並一再吞服斑蝥的刺激物，以圖診治吾人對自由的愛。」²⁰³在1783年，當國會辯論「東印度公司法案」時，柏克雖然發言支持監督東印度公司在印度的濫權，但也明白反對隨便取消該公司對印度的統治權，除非符合下列情況：

一、其濫權所影響的目標，必須是既重大，又重要；二、影響此一大目標的濫權，必須是重大的濫權；三、這種濫權必須是習慣性的，而非偶發性的；四、現有的體制必須是完全無可救藥。而所有這些狀況，必須有如陽光般地明顯可見，我才會出手動其一根毫毛。²⁰⁴

他繼續說：「我極不情願，基於某種無論多麼看似合理的理論，就下手摧毀任何既有的政府體系。」更換政府乃是嚴肅的大事，不能恣意為之。任何一個政府「都會有，而且必然有弊端」，人們不能一看到政府發生弊端就要求將其解散。政府如果輕易地就可以改變，那麼公民社會就難以維繫了。

理論上，柏克並沒有否定在公民社會中的人擁有「抵抗權」。他曾

Eighteenth-Century Britain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holson, 1977), pp. 70-79.

202 H. T. Dickinson, *Liberty and Property*, pp. 197-200.

203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54.

204 Edmund Burke, "Speech on Fox's East-India Bill," *Burke's Works*, ii, p. 180.

經明白說過：「人類的各種自然權利的確是神聖的事物；如果任何公共措施證明對它們產生不利的影響，那麼就必須採取致命的反制來對付那一措施。」²⁰⁵ 1772 年，有一群非國教徒要求廢止英國人必須對國教會「三十九條信經」宣誓的法律。當時，柏克雖沒有支持其要求，但在發言中承認：「當暴政到達極點，政府的濫權讓人不能再忍受，人們就會訴諸自然權利，而將其拋棄。」²⁰⁶ 在美國革命期間，柏克批評英國政府對北美殖民地的措施，並提出一個更激進的觀念。他宣稱政府只要對人民懷有敵意就足以合理化人民的抵抗：「我不曾看過一個政治理論家，會如此偏袒政府，以致不同意：統治者對人民存敵視心態，就完全足以合理化改變政府。」²⁰⁷ 換言之，柏克接受人民在必要時可以訴諸革命手段：「如果某一政府確實邪惡而專橫，且無法對其進行改革……那麼，就應該將其換掉。必要時，不妨訴諸武力。」²⁰⁸ 他的立場其實相當一貫。

儘管如此，在他看來，改變政府是一件嚴肅的大事，不能輕易言之，更不能輕易為之。在《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中，柏克強調人們「在道德上不可隨便、任意根據偶發的改良設想，就把維繫著它們的……共同體的紐帶完全拆散、扯碎，並將共同體化為簡單原則的雜亂拼湊，陷於非社會性的、粗野的混亂狀態」。²⁰⁹ 「撤換國王」這類事件在「過去從來不是供一般人濫用的，現在也不該由一般人的腦中提出」。一方面，改變政府是嚴肅的政治課題，「不僅……涉及實在權力的問題，更……涉及種種處置、種種手段和種種可能後果的問題」，並非一般人所能處理。²¹⁰ 另一方面，他繼續說，「服從應該終止、抵抗必須開始的理論上的界線，

205 Edmund Burke, "Speech on Fox's East-India Bill," *Burke's Works*, ii, p. 176.

206 Edmund Burke, "Speech on the Acts of Uniformity (1772)," *Burke's Works*, vi, p. 99.

207 Edmund Burke, "Letter to the Sheriffs of Bristol, on the Affairs of America (1777)," *Burke's Works*, ii, p. 17.

208 Edmund Burke, "To Charles-Jean-Francois Depont-[Nov. 1789]," in A. Cobban and R. A. Smith eds.,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vi, p. 49.

209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95.

210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95.

是黯淡、模糊、不易定的」，也不是常人的智慧能夠做明智的判別：

決定這一界線的，並不是某一單獨行為或某次單獨事件，必須政府確實被濫用、破壞後，而未來的前景像過去的經驗一樣糟時，才能考慮這個界線。當事情處於這種令人悲嘆的境地時，疾病的性質會向那些上天賦予其資格在最後關頭給患病的國家服用這危急、模糊、苦澀的藥物的人物，指明其救治方法。時間、事件、挑釁，會將自己的訓誡教給人們。²¹¹

而無論「抵抗權」是否是一項政治權利，柏克相信，凡是思想慎重和心懷善意的人均會將「革命」視為一種「最後的手段」。²¹²但是，萬一出現了真正無法避免的情境，柏克也並不排除行使抵抗權的可能性：

如果出現了第一的、最高的必要性——我們毫無取捨餘地，只能無條件接受的必要性——超出人為計度、不容討論、無須證明的必要性，那麼，唯有在這種情形下，才有理由訴諸無政府狀態此最後一著。²¹³

在那樣的情境下，他強調說，行使抵抗權「此種必要性並未完全脫離秩序，因為此種必要性本身也是人類基於同意或不可抗拒力，必須去服從的事物的道德本性和物理本性的組成部分」。²¹⁴總之，「抵抗權」只能是在不得已的情況下的一種最後手段。²¹⁵

柏克對「抵抗權」雖然採取消極的態度，但在本質上與洛克的主張並無不同。洛克雖然肯定「抵抗權」是一種合法的權利，但也認為人民不會任意地祭出此一手段。「誰也不能如此認為：只要某個多事或好亂

211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16.

212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17.

213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95.

214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 195.

215 有關這點，柏克在闡釋 1688 年革命的精神時，有精彩的論述。他引述參與革命的惠格領導人的見解，主張當年惠格派訴諸「革命」手段，推翻國王詹姆士二世（James II）即是一種不得已而為之的做法，只能看做是一種特例，不能引伸為一種通則。詳見 Edmund Burke, "An Appeal from the New to the Old Whigs," *Burke's Works*, iii, pp. 1-115.

成性的人，希望隨興地不時變更政府，就可以隨時引起禍害。這種人固然可以隨時任意煽動騷亂，但這只會使他們自作自受，自取滅亡。」根據經驗，人民在受到壓迫時，通常是會選擇盡量地忍受，一些偶發的不平事例或零星的個別壓迫是不會激使他們行動的。除非壓迫已達到無可容忍的程度，人民不會選擇抵抗：

除非禍害已經帶有普遍性，統治者的惡意已昭然若揭，或其企圖已為大部分人民所發覺，否則寧願忍受而不願用反抗來為自己求公道的人民是不會慨然奮起的。……如果基於明顯的證據，他們普遍相信侵犯他們權利的計謀正在實施，而事態的一般發展和趨向又使他們不能不強烈懷疑統治者的不良意圖，這又應該怪誰呢？²¹⁶

洛克還強調，革命並不會因政府稍有失政就發生：「對於統治者的失政、一些錯誤的和不當的法律、及人類的弱點造成的一切過失，人民都會加以容忍，不致反抗或口出怨言。」不過，他警告說：「如果一連串的濫用權力、瀆職行為和陰謀詭計都導向同一個方向，使其企圖為人民所了然——人民不能不感到他們是處於怎樣的境地，不能不看到他們的前途如何——則他們會奮身而起，力圖把統治權交給能為他們保障最初建立政府目的的人，那是不足為怪的。」²¹⁷

顯然，洛克雖然主張「抵抗權」是人的當然權利，但仍認為這是一種防衛性措施，不得已的「最後手段」。只有在政府違背其設立目的，人權受到嚴重的危害時，人民才會祭出這一項權利。因此，洛克應會同意柏克所說的，人民不會拿「抵抗和革命……當做每日的麵包」。他的自然權利論有一定的保守性，與柏克的理念完全可以相容。

216 John Locke, *The Second Treatise of Civil Government*, ed. by J. W. Gough, p. 112.

217 John Locke, *The Second Treatise of Civil Government*, ed. by J. W. Gough, p. 110.



五、結論——柏克與他的時代

那麼，柏克是反啟蒙的嗎？他的思想反叛了他那時代的精神嗎？柏克在言論上常與其時代發生齟齬，這是毋庸置疑的事實。他曾強烈地批判過某些啟蒙哲士，包括盧梭、伏爾泰、赫維休斯(Claude Adrien Helvétius, 1715-1771)等人，但另一方面他卻又畢生推崇孟德斯鳩，更與哈其森、休謨、亞當斯密等蘇格蘭啟蒙人物有積極的思想交涉。這些事實顯示，柏克與啟蒙運動之間的關係應比一般認為的要複雜得多，可能並不是單純的用是或否可以回答的。

1960年時，科本在《柏克與對十八世紀的反叛》發行第二版時，寫了一篇新的序，文字中對自己先前有關柏克的論斷做相當程度的修正。他說：「柏克和湖畔詩人們，雖然在某種意義上是在反抗十八世紀的枯燥與缺乏詩意，其代表的並不是對那個時代觀念的一種否定，而是一種擴充與擴大。」²¹⁸誠如寇特尼的提醒，我們沒有理由假定：由於柏克拒絕了啟蒙思想的某些潮流，所以他就是反對其全部的思想。在他看來，柏克無論被視為阿達納派或浪漫派，都不是一種妥當的做法，因為那不啻是在說柏克「站在他的世紀之外，而詆毀一個他如此明顯所屬的時代」。²¹⁹

強調「感性」乃是柏克思想的一大特徵，但他卻因此常被視為是一個「浪漫派」。這種論斷立基於兩項假定：一、柏克是反理性的；二、啟蒙運動是不講感性的。根據上面的討論，這兩個假定其實都把問題過分簡單化了。首先，柏克雖強調感性，但這不表示他就是反對理性。一位細心的研究者已經提醒我們不能誇大柏克思想的「反理性」成分，因為「他的反理性主義並未伸得太遠」。何況，即令在1790年代，柏克的

218 Alfred Cobban, *Edmund Burke and the Revolt against the Eighteenth Century*, p. xiv.

219 C. P. Courtney, "Edmund Burke and the Enlightenment," in A. Whiteman, J. S. Bromley and P. G. M. Dickson eds., *Statesmen, Scholars and Merchants*, p. 306.

政治論辯仍然顯露出「一種『理性的』論證風格」。²²⁰仔細觀察他的文字，柏克的論述雖然經常辭藻豐富、言詞剴切，但其論證方式基本上仍是理性的、經驗的、實證的與有系統的。這些特質都清楚地是屬於「啟蒙的」，而非「浪漫的」。

事實上，啟蒙運動雖然強調理性，卻並未必是否定感性。柏克強調感性未必等於就是浪漫主義，我們不應忽略柏克曾經對盧梭的「感性」有過強烈的批判。²²¹終其一生，柏克對盧梭及其思想一直不懷好感。²²²如果他是一個浪漫派，何以會與盧梭如此不相容？顯然，因為柏克強調情感因素，就把他歸類為浪漫派，是一種過於簡化的做法。

「自然權利」論是十八世紀英格蘭啟蒙運動的重要論述。這一套政治理念源自洛克，但洛克的十八世紀信徒對之有很多的不同解讀。在十七世紀後期，洛克提出「自然權利」論主要是要為惠格派反對斯圖亞特（Stuart）王朝的「專制主義」，提供一正當性的基礎。²²³到十八世紀下半期，英國興起一股國會改革運動，激進的改革派再度訴諸洛克的理論，「自然權利」思想遂重告復活，並在法國大革命期間達到了高峰。²²⁴這批激進派重新解釋洛克的自然權利論，並將其導向「主權在民」觀念，

220 Frank O'Gorman, *Edmund Burke. His Political Philosophy*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73), p. 114.

221 Peter Stanlis, *Edmund Burke: The Enlightenment and Revolution* (New Brunswick: Transaction Publishers, 1991), pp. 159-193.

222 自 1759 年起，柏克即開始批評盧梭了。見 *Annual Register 1759* (1759, London), p. 479。直到 1790 年代，他對盧梭的態度一直沒有改變，言詞甚至更為激烈，詳見 Edmund Burke, "A Letter to a Member of the National Assembly," *Burke's Works*, ii. pp. 535-542.

223 H. T. Dickinson, *Liberty and Property*, pp. 59-70. 有關 1680 年代英國斯圖亞特王朝的專制主義，參見：John Miller, "The Potential for 'Absolutism' in Later Stuart England," *History*, 69 (1984, London), pp. 187-207.

224 楊肅獻，〈法國大革命時期英國激進派的人權理論〉，《臺大文史哲學報》38 期，頁 163-193；H. T. Dickinson,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Theory of Natural Rights in Late Eighteenth and Early Nineteenth Century Britain," in *Studien Zum Achtzehnten Jahrhundert*, 1, pp. 23-47; H. V. S. Ogden, "The State of Nature and the Decline of Lockian Political Theory in England, 1760-1800,"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46, pp. 21-44.

特別強調個人的自我統治權。他們把洛克理論推到可能連洛克自己都沒有想像到的層次。如果洛克的初衷是消極地保障個人的自由，他的十八世紀後期信徒則是要求積極的個人參政權。

在法國大革命引爆的論爭中，柏克力抗此一新的激進潮流，而致力維持其保守的觀點。他自稱屬於正統的「舊惠格派」（Old Whig），而反對激進的「新惠格派」（New Whig）。²²⁵他雖然不齒「平民主權」的理念，但仍然堅守洛克自然權利的基本核心價值——對「生命、自由、財產」的保障。他的「社會契約」論大體上仍然是在洛克思想的大傳統之內。在其政治論述中，柏克保留了洛克的基本主張，運用的也仍然是十八世紀的政治措辭。德瑞爾（Frederick A. Dreyer）指出，柏克的原則大都是洛克的，在某些觀點上，「甚至比洛克更成熟、更豐富」。換言之，柏克「並未反叛他那時代當令的正統」。²²⁶

此外，寇特尼在其討論柏克與啟蒙運動之關係的論文中，也提出了一個值得思考的問題：「柏克與哲士之間的齟齬，本質上是否其實是一個十八世紀內部的爭論？一種啟蒙運動自身的內在分歧？」²²⁷此一提問有助於我們重新思考啟蒙運動的「多元」實質，而其解答可有助於解決史家長期以來有關「柏克思想的一致性」的學術爭論。²²⁸

從最近一些研究看，啟蒙運動不但在地域上呈現多元現象，即使在同一個地區的啟蒙文化也有內在的區分。達恩彤（Robert Darnton）研究法國啟蒙運動時，已注意到法國啟蒙運動內部有所謂「上層的啟蒙」

225 柏克在 “An Appeal from the New to the Old Whigs” 一文中，反覆申辯這一點。

226 Frederick A. Dreyer, *Burke's Politics: A Study in Whig Orthodoxy*, p. 5.

227 C. P. Courtney, “Edmund Burke and the Enlightenment,” eds. by A. Whiteman, J. S. Bromley and P. G. M. Dickson, *Statesmen, Scholars and Merchants*, p. 306.

228 自從《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一書問世以來，柏克的思想是否前後一致，一直是世人爭論的焦點。關於此一爭論的歷史，參見 Frank O’Gorman, *Edmund Burke, His Political Philosophy*, pp.1-22; C. B. Macpherson, *Burk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pp. 1-7; F. P. Lock, *Burke's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85), pp. 166-199.

(High Enlightenment) 與「下層的啟蒙」(Low literary life) 的分野。²²⁹ 前者乃是伏爾泰、狄德羅等大師的世界，思想態度比較溫和、保守；後者則是一批「格拉埠街」(Grub Street) 落魄文人的世界，思想態度激進、革命。同樣地，在英格蘭，啟蒙思想的發展似乎也出現類似的現象。普藍的研究注意到十八世紀英格蘭存在有兩個不同文化圈。上層知識界在十七世紀時曾經非常活躍，但十八世紀以來卻漸趨於平庸僵化；相反的，下層社會則逐漸培養出一種積極的經驗態度或科學精神。比較十八世紀初年與後期英格蘭知識界，他指出，吾人可以發現有「一種經驗的態度逐漸深入社會下層，滲進市井小民身上；而統治的社會上層則逐漸對其失掉信心」。²³⁰

這兩個啟蒙的思想世界，或許可以用最近史家鑄造的「保守的啟蒙」(Conservative Enlightenment) 與「激進的啟蒙」(Radical Enlightenment) 兩個名詞來表示。²³¹ 法國大革命時期，柏克曾以「舊惠格派」自居，強烈抨擊「新惠格派」的主張。「舊惠格派」與「新惠格派」代表當時英格蘭的兩種政治立場，似乎即隱含了「保守的啟蒙」與「激進的啟蒙」的對立。換言之，我們或許可這樣說，柏克的思想並非是一種「反啟蒙」，實質上應是屬於一種「保守的啟蒙」。²³² 他保持了早期啟蒙運動的大部

229 Robert Darnton, *The Literary Underground of the Old Regim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pp. 1-40.

230 J. H. Plumb, "Reason and Unreason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he English Experience," in J. H. Plumb, *In the Light of History*, p. 6.

231 有關「激進的啟蒙」概念，如 Margaret C. Jacob, *The Radical Enlightenment: Pantheists, Freemasons and Republicans* 與 Jonathan Israel, *The Radical Enlightenment: Philosophy and the Making of Modernity 1650-1750*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至於「保守的啟蒙」這個概念，詳見下註。

232 「保守的啟蒙」是 John Pocock 提出的概念，很可以用來說明十八世紀英格蘭啟蒙思想的特質。見：J. G. A. Pocock, "Conservative Enlightenment and Democratic Revolutions: The American and French Cases in British Perspective," *Government and Opposition*, 24:1 (1989, London), pp. 81-105; "Clergy and Commerce: the Conservative Enlightenment in England," in Ajello et al. eds., *L'Eta dei Lumi: studi storici sul settecento europeo in onore di Franco Venturi* (1985, Naples), vol. 1, pp. 523-568.

分理念，但無法認同後期激進化了的啟蒙思想。

英格蘭啟蒙運動與法國啟蒙運動的分野似乎也是在此。放在「英格蘭啟蒙運動」的脈絡，柏克思想的「十八世紀」特徵其實相當清楚。在哲學上，柏克持洛克式「經驗論」立場，重視感官經驗與實用功利；在政治思想上，他接受「自然權利」論的大部分主張，與洛克的理論其實並無根本上的矛盾。他的理念實際上仍然屬於十八世紀「自然權利」理論的另一種發展。

從許多層面看，柏克都是一個屬於他自己那個時代的人，思想上並未脫離啟蒙思想的大框架。他的心態既不是十九世紀式的，也不是中古式的，而是不折不扣地屬於「十八世紀的」。在十八世紀多元的啟蒙文化中，柏克的思想是屬於一種比較溫和、重視經驗的「英格蘭」啟蒙思想，放在英格蘭「保守的啟蒙」脈絡中觀之，他的思想前後其實相當一致。

*本文初稿曾宣讀於2006年的「北京論壇」（北京：北京大學，2006年10月27-29日）。本文在研究與寫作期間，獲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計畫之補助（計畫編號：94-2411-H-002-033），謹此致謝。

（責任編輯：陳建守 校對：郭彥良 范珮芝）



臺灣大學學術
期刊資料庫

引用書目

一、史料文獻

Annual Register, 1759, 1767. London: 1759, 1767.

Aristotle. *The Politics*. Edited by Stephen Evers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8.

Burke, Edmund. *The Speeches of the Right Honourable Edmund Burke*. London: Longman, Hurst, Rees, Orme, and Brown, 1816.

Burke, Edmund. *The Works of the Right Honorable Edmund Burke*. Bohn's Standard Classics; London, 1854-1889.

Burke, Edmund. *A Notebook of Edmund Burk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7.

Burke, Edmund.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ed. by Conor Cruise O'Brien. Harmondsworth, Middlesex.: Penguin Books, 1969.

Butler, Marilyn, ed. *Burke, Paine, Godwin, and the Revolutionary Controvers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

Burke, Edmund. *A Philosophical Enquiry into the Origin of Our Ideas of the Sublime and Beautiful*. Edited by Adam Philip.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Cobban, Alfred ed. *The Debate on the French Revolution*. London: Nicholas Kaye, 1950.

Cobban, Alfred and R. A. Smith, eds.,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vi.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7.

Diderot, Denis 著，江天驥、陳修齋、王太慶譯，《狄德羅哲學選集》（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

Ferguson, Adam. *An Essay on the History of Civil Society 1767*. Edited by Duncan Forbes.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1976.

Gibbon, Edward. *Autobiography of Edward Gibbon*.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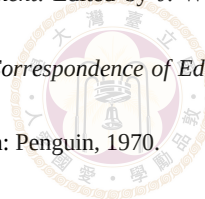
Harris, Ian, ed. *Edmund Burke: Pre-Revolutionary Writing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Hume, David. *A Treatise of Human Nature*. Edited by L. A. Selby-Brig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Locke, John. *The Second Treatise of Government*. Edited by J. W. Gough. Oxford: Blackwell, 1948.

Marshall, P. J. and John A. Wood, eds.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vii.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8.

Paine, Thomas. *Rights of Man*.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70.



臺灣大學學術
期刊資料庫

- Pope, Alexander. *Epitaph. Intended for sir Isaac Newton, in Westminster Abbey*. 1730.
- Price, Richard. "A Discourse on the Love of our Country." In *Price: Political Writings*, edited by D. O. Thoma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 Raphael, D. D. and A. L. Macfie, eds. *The Theory of Moral Sentiments*. Indianapolis: Liberty Classics, 1982.
- Thayer, H. S., ed. *Newton's Philosophy of Nature: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New York: Hafner Publishing Company, 1953.
- Voltaire. *Letters on England*. Translated by Leonard Tancock. London: Penguin Books, 19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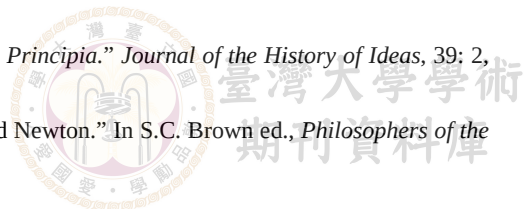
二、近人著作

- Anderson, Matthew S. *Europe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3rd ed. London: Longman, 1987.
- Ashcraft, Richard. *Locke's Two Treatises of Government*. London: Allen and Unwin, 1987.
- Baumer, Franklin L. *Modern European Thought: Continuity and Change in Ideas, 1650-1950*. New York: Macmillan, 1977.
- Beardsley, Monroe C. *Aesthetics, from Classical Greece to the Present*. New York: Macmillan, 1966.
- Black, Jeremy. *Eighteenth Century Europe 1700-1789*. Basingstoke, Hampshire: Macmillan, 1990.
- Bredvold, Louis I. *The Brave New World of the Enlightenment*.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61.
- Brinton, Crane. *The Portable Age of Reason Reader*. New York: Viking Press, 1956.
- Camic, Charles. *Experience and Enlightenment: Socialization for Cultural Change in Eighteenth-Century Scotla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3.
- Canavan, Francis. *The Political Reason of Edmund Burke*. Durham, N. 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60.
- Cassirer, Ernst. *The Philosophy of the Enlightenment*. Boston: Beacon Press, 1951.
- Clark, J. C. D. "Introduction." In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edited by J. C. D. Clark. Stanford: Stand University Press, 2001.
- Cobban, Alfred. *Edmund Burke and the Revolt against the Eighteenth Century*.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29.
- Courtney, C. P. "Edmund Burke and the Enlightenment." In *Statesmen, Scholars and Merchants: Essays in Eighteenth-Century History Presented to Dame Lucy Sutherland*, edited by A. Whiteman, J. S. Bromley and P. G. M. Dickso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73.
- Cranston, Maurice. *The Romantic Movement*. Oxford: Blackwell, 1994.
- Crocker, Lester G. "Review of The Brave New World of the Enlightenment."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34:3 (1962, Chicago), p. 331.



- Crocker, Lester G. "Introduction." In John W. Yolton ed., *The Blackwell Companion to the Enlightenment*. Oxford: Blackwell, 1991.
- Darnton, Robert. *The Literary Underground of the Old Regim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 Dickinson, H. T. *Liberty and Property: Political Ideology in Eighteenth-Century Britain*.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holson, 1977.
- Dickinson, H. T. "Whiggism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In John Cannon ed., *The Whig Ascendancy*. London: E. Arnold, 1981.
- Dickinson, H. T.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Theory of Natural Rights in Late Eighteenth and Early Nineteenth Century Britain." *Studien Zum Achtzehnten Jahrhundert*, 1, 1995, Hamburg.
- Dreyer, Frederick A. "The Genesis of Burke's Reflections."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50, 1978, Chicago.
- Dreyer, Frederick A. *Burke's Politics: A Study in Whig Orthodoxy*. Waterloo, Ontario: Wilfrid Laurier University Press, 1979.
- Dunn, John. *The Political Thought of John Locke: An Historical Account of the Argument of the "Two Treatises of Governmen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9.
- Fennessy, R. R. *Burke, Paine, and the Rights of Man: A Difference of Political Opinion*. The Hague: Martinus Nijhoff, 1963.
- Frankel, Charles. *The Faith of Reason: The Idea of Progress in the French Enlightenment*. New York: King's Crown Press, 1948.
- Freeman, Michael. *Edmund Burke and the Critique of Political Radicalism*.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0.
- Frisch, Morton J. "Burke on Theory." *The Cambridge Journal*, 7:5, 1954, Cambridge.
- Gay, Peter. *The Enlightenment: An Interpretation*. Vol. 1, *The Rise of Modern Paganism*. London: W. W. Norton, 1969.
- Himmerfarb, Gertrude. *The Road to Modernity: The British, French and American Enlightenment*. New York: Knopf, 2004.
- Hof, Ulrich Im. *The Enlightenment*. Oxford: Blackwell, 1994.
- Jacob, Margaret C. *The Radical Enlightenment: Pantheists, Freemasons and Republicans*.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81.
- Kenyon, John. *The Revolution Principl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7.
- Kirk, Linda. "The Matter of Enlightenment." *Historical Journal*, 43:4, 2000, Cambridge.
- Kirk, Russell. "Burke and Natural Rights." *Review of Politics*, 13, 1951, Notre Dame.
- Krieger, Leonard. *Kings and Philosophers 1689-1789*. New York: W. W. Norton, 1970.
- Lambert, Elizabeth R. *Dictionary of Literary Biography*. Vol. 104, *British Prose Writers, 1660-1800, Second Series*. Detroit: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The Gale Group, 1991.

- Lock, F. P. *Burke's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1985.
- Lock, F. P. *Edmund Burk.*, Vol. 1, 1730-1784.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 Mack, Maynard. *Alexander Pope, A Lif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5.
- Macpherson, C. B. *Burk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 Miller, John. "The Potential for 'Absolutism' in Later Stuart England." *History*, 69, 1984, London.
- Ogden, H. V. S. "The State of Nature and the Decline of Lockian Political Theory in England, 1760-1800."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46, 1940, Washington.
- O'Gorman, Frank. *Edmund Burke. His Political Philosophy*.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73.
- Pappin III, Joseph L. *The Metaphysics of Edmund Burke*. New York: Fordham University Press, 1993.
- Parkin, Charles. *The Moral Basis of Burke's Political Though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6.
- Parry, Geraint. *John Locke*. London: Routledge, 1978.
- Plumb, J. H. "Reason and Unreason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he English Experience." In J. H. Plumb, *In the Light of History*. London: Allen Lane the Penguin Press, 1972.
- Plumb, J. H. "Edmund Burke and his Cult." In J. H. Plumb, *In the Light of History*.
- Pocock, J. G. A. "Clergy and Commerce: the Conservative Enlightenment in England." In Ajello et al. eds., *L'Eta dei Lumi: studi storici sul settecento europeo in onore di Franco Venturi*, 1985, Naples, vol. 1.
- Pocock, J. G. A. "Conservative Enlightenment and Democratic Revolutions: The American and French Cases in British Perspective." *Government and Opposition*, 24:1, 1989, London.
- Porter, Roy and M. Teich, eds. *The Enlightenment in National Contex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 Porter, Roy. "The Enlightenment in England." In Roy Porter and M. Teich, eds., *The Enlightenment in National Context*.
- Porter, Roy. "England." In John W. Yolton ed., *The Blackwell Companion to the Enlightenment*.
- Porter, Roy. *The Enlightenment*. Basingstoke, Hampshire: Macmillan, 1990.
- Porter, Roy. *The Creation of the Modern World: The Untold Story of the British Enlightenment*. London: W. W. Norton, 2000.
- Redwood, John. *Reason, Ridicule and Religion: The Age of Enlightenment in England 1660-1750*.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76.
- Rogers, G. A. J. "Locke's Essay and Newton's Principia."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deas*, 39: 2, 1978, Philadelphia.
- Rogers, G. A. J. "The Empiricism of Locke and Newton." In S.C. Brown ed., *Philosophers of the*



- Enlightenment*. Brighton, Sussex: The Harvester Press, 1979.
- Rudé, George. *Europe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holson, 1972.
- Seliger, M. *The Liberal Politics of John Locke*. New York: Praeger, 1968.
- Stanlis, Peter. J. *Edmund Burke and the Natural Law*.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58.
- Stanlis, Peter. J. *Edmund Burke: The Enlightenment and Revolution*. New Brunswick: Transaction Publishers, 1991.
- Strauss, Leo. *Natural Right and Histor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3.
- Taylor, Samuel S. B. "The Enlightenment in Switzerland." In Porter and Teich eds., *The Enlightenment in National Context*.
- Thomas, D. A. Lloyd. *Locke on Government*. London: Routledge, 1995.
- Thomas, D. O. *The Honest Mind: The Thought and Work of Richard Pri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 Welsh, Keith E. "Edmund Burke." In *Dictionary of Literary Biography*. Vol. 252, *British Philosophers, 1500-1799*, edited by Philip B. Dematteis and Peter S. Fosl. Detroit: Gale Group, 2002.
- Wilkins, B. T. *The Problem of Burke's Political Philosoph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7.
- Wilson, Arthur B. "The Enlightenment come first to England." In Stephen B. Baxter ed., *England's Rise to Greatness, 1660-1763*.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3.
- 楊肅獻，〈法國大革命時期英國激進派的人權理論〉，《臺大文史哲學報》38 期，1990，臺北。
- 楊肅獻，〈英格蘭有啟蒙運動嗎？——歷史家論十八世紀的英國與啟蒙思想〉，《新史學》9 卷 4 期，1998，臺北。
- 傅偉勳，〈西洋哲學史〉。臺北：三民書局，1987。



Edmund Burke and the English Enlightenment

Yang, Su-hsien*

Abstract

This paper purports to reexamine, in light of recent reinterpretations of the Enlightenment, the nature of Edmund Burke's thought and its relation to the Enlightenment.

Burke was born and died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However, historians tend to regard him as a man not of his own times. He is considered to be a conservative thinker who opposed the Enlightenment, owing to his criticisms of the French Enlightenment and the French Revolution. This view, however, does not account for his frequent use of enlightenment terms, such as reason, liberty, toleration, etc., in writings and speeches. If Burke's usage of such terms was not paradoxical, how can this apparent inconsistency in his thought be explained?

Recent research on the Enlightenment helps to clarify the relation between Burke and the Enlightenment. First, historians now tend to emphasize the plurality, rather than the unity, of the Enlightenment. Second, the 'sentiments' was gradually acknowledged as an important element in the mind of the Enlightenment and, therefore, the advocacy of 'feelings' can no longer be deemed as contradicting Enlightenment values. Last, and most important, has been the discovery of the Enlightenment in England, which embraced empiricism, natural rights and tolerance as its major characteristics. These are also what Burke advocated.

In term of these findings, it seems reasonable to argue that Burke, despite his vehement criticism of the Enlightenment, was still very much a man of that movement, albeit the conservative wing of it, the English Enlightenment.

Keywords: Edmund Burke, the Enlightenment, the English Enlightenment.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